

标段编号： 2307-440310-04-01-13091401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G11330-8045项目塔楼门窗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目录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	3
1、近三年纳税情况	4
(1) 2021 年纳税证明	4
(2) 2022 年纳税证明	5
(3) 2023 年纳税证明	6
2、审计报告	9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9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41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72
3、营业执照	106
4、资质证书	113
二、投标人业绩	118
1、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119
2、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	126
3、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141
4、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A 标段）	152
5、南京国际医院幕墙工程	166
三、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172
1、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184
2、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190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201
1、项目经理-万川	205
2、技术负责人-李立强	234
3、生产经理-林文峰	252
4、安装工程师-金长宇	256
5、幕墙工程师-梁嘉龙	260
6、土建工程师-廖文勇	264
7、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许进	268
8、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李晶晶	274
9、深化设计师-曾飞彬	280
10、BIM 工程师-陈秀媚	284
11、造价工程师-刘东	289
12、电气工程师-李继存	295
13、机电工程师-陈海波	299
14、施工员-范辉	302
15、施工员-王亚成	307
16、施工员-姚陕弟	312
17、资料员-吴棉涛	317
18、质量员-朱金星	321
19、安全员-郑少强	325
20、安全员-郭灵云	330
21、材料员-张志朋	335
22、劳资专管员-周萌	340

五、投标人获得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	346
1、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	347
2、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	348
3、中铁大厦.....	349
4、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	350
5、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351
6、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352
7、蜂巢科技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353
六、拟采用的加工厂情况.....	354
七、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383
八、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89
九、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394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博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联系方式	0755-83269933
主项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近三年财务状况	<p>近三年纳税情况</p> <p>2021年: 8299.015931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P4) ;</p> <p>2022年: 8462.801734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P5) ;</p> <p>2023年: 6582.935882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P6) 。</p> <p>合计: 23344.75355 万元</p> <p>近三年资产负债率情况</p> <p>2021年: 资产负债率 <u>44.62%</u> (资产总计 <u>262994.611875</u> 万元、负债总计 <u>117359.12832</u>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P13-14) ;</p> <p>2022年: 资产负债率 <u>45.25%</u> (资产总计 <u>300549.109748</u> 万元、负债总计 <u>136011.660196</u>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P45-46) ;</p> <p>2023年: 资产负债率 <u>44.97%</u> (资产总计 <u>330419.326237</u> 万元、负债总计 <u>148592.01615</u>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P76-77) 。</p>		

备注: 近三年纳税情况、资产负债率情况以审计报告为准。如审计报告未能体现纳税情况的, 可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为准。

1、近三年纳税情况

(1) 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22207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88.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52,707.42	0
3	企业所得税	3,529,221.69	0
4	印花税	1,402,130.9	0
5	车船税	3,600	0
6	教育费附加	2,079,731.76	0
7	增值税	69,324,391.71	0
8	房产税	68,787.6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386,487.85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8,523.77	0
11	车辆购置税	168,601.78	0
12	环境保护税	13,686.43	0
	合计	82,990,159.31	0
	其中, 自缴税款	79,365,415.9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10,902,788.13元, 2021年72,087,371.18元。

二、已退税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043,429.38元(壹佰零肆万叁仟肆佰贰拾玖圆叁角捌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2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242732239922



(2)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624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88.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8,540.33	0
3	企业所得税	3,777,180.31	0
4	印花税	1,980,809.92	0
5	教育费附加	2,107,945.85	0
6	增值税	70,043,211.72	0
7	房产税	51,590.7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405,297.2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9,352	0
10	车辆购置税	143,185.83	0
11	环境保护税	8,615.05	0
	合计	84,628,017.34	0
	其中、自缴税款	80,925,422.2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170,580.66元,2020年-53,950元,2021年10,323,531.21元,2022年74,187,855.4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21,650元(贰拾贰万壹仟陆佰伍拾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42043821958



(3)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50722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88.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8,204.71	0
3	企业所得税	1,967,482.35	0
4	印花税	3,235,906.8	0
5	教育费附加	1,619,230.6	0
6	增值税	53,884,053.16	0
7	房产税	68,787.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079,487.0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3,792.41	0
10	环境保护税	10,125.74	0
	合计	65,829,358.82	0
	其中,自缴税款	62,946,848.7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8,713,188.11元,2023年47,116,170.7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80,857.99元(捌万零捌佰伍拾柒圆玖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263614547588



纳税基本信息查询 税费种认定信息 发票核定信息查询 资格信息查询 核定征收信息

基础信息 注册经营信息 企业经营信息 税务信息 人员信息 投资方信息 总分机构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07998T
纳税人状态	正常	税务登记日期	2012-11-07
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192407998
行业大类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主行业附行业	建筑幕墙装饰和装修
纳税信用等级	A	评价年度	2022
开业(设立)日期	1996-05-07	组成形式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类型	普通型	企业规模	大型企业
是否出口退税企业	否	是否辅导期一般纳税人	否
是否千户集团	否	是否非营利组织	否

纳税基本信息查询 税费种认定信息 发票核定信息查询 资格信息查询 核定征收信息

基础信息 注册经营信息 企业经营信息 税务信息 人员信息 投资方信息 总分机构信息

适用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	核算软件	
存款账户	102001*****0411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主管税务人员	*伟	纳税人资格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主管税务机关科所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科		

A01057



00193619515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业主)	徐凯宏	证件名称及号码		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		证件名称及号码		联系电话	
办税人员		证件名称及号码		联系电话	
税务登记日期					
生产经营地址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纳税人类别:	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企业性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工商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主营业务类别: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计核算健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生效之日:	当月1日 <input type="checkbox"/> 次月1日 <input type="checkbox"/>				
纳税人(代理人)承诺: 会计核算健全, 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 上述各项内容真实、可靠、完整。 如有虚假, 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经办人:	法定代表	徐凯宏	代理人:	(签章)	2023年11月14日
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					
税务机关 受理情况	受理人: _____ 受理税务机关(章) _____ 2023年11月14日				

表单说明

1. 本表由纳税人如实填写。
2. 表中“证件名称及号码”相关栏次, 根据纳税人的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的居民身份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及号码填写。
3. 表中“一般纳税人生效之日”由纳税人自行勾选。
4. 本表一式一份。

2、审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书

REPORT



HUILONG
CPA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HUI LONG
CPA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2]A1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09,594,555.81	210,499,42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28,688.70	23,882,923.28
应收账款	四 3	1,538,211,761.08	922,799,616.56
预付账款		-	51,809,085.98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5,021,913.72	184,193,589.02
存货	四 5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457,243,819.93	1,839,801,397.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7,447,985.75	28,212,406.54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492,939.93	55,119.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1	-	4,375,13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702,298.82	152,642,663.96
资产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2	313,000,000.00	3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3	17,795,007.40	5,420,518.03
应付账款	四 14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6,095,292.30	10,402,731.99
应交税费	四 15	10,217,499.99	10,699,374.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53,121,237.60	101,068,593.9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89,5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281,726,232.50	1,122,142,94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6,354,835.55	1,296,771,55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4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7,095,219,878.45	5,897,584,034.51
减：营业成本	四 20	6,561,107,477.68	5,444,779,208.72
税金及附加		24,222,489.72	21,849,856.58
销售费用		27,422,695.46	21,700,996.74
管理费用		58,075,136.56	42,179,366.53
研发费用		214,970,311.92	182,334,328.86
财务费用	四 21	34,495,502.12	27,946,926.5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8,299,445.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119,106.8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106,603.19	156,793,350.5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4	17,400.00	6,472,430.6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5	4,231,247.51	3,332,20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892,755.68	159,933,579.23
减：所得税费用		18,309,471.01	16,393,039.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83,284.67	143,540,53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〇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一）净利润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053,902,69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6,716,900.48
现金流入小计	5	7,190,619,59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731,432,680.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0,376,49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22,293,85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8,159,363.85
现金流出小计	10	7,042,262,39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48,357,19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83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400,25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831,900,25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6,641,99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855,218,227.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861,860,22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9,959,97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4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40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9,782,73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519,361.81
现金流出小计	33	431,302,09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9,302,09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99,095,12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0,499,42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09,594,555.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59,583,284.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607,336.05
无形资产摊销	43	20,64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4,375,13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297,47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9,782,736.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00,255.01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970,14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517,377,14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477,438,134.29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48,357,198.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09,594,555.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10,499,428.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99,095,127.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立时间：1996年5月7日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 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 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

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六)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一)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 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19年取得编号为GR201944206305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三)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现 金	1,384,129.75	1,146,811.91
银行存款	308,210,426.06	209,352,616.18
合 计	<u>309,594,555.81</u>	<u>210,499,428.09</u>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668,714.69	23,882,923.28
商业承兑汇票	16,159,974.01	-
合 计	<u>36,828,688.70</u>	<u>23,882,923.28</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338,239,238.57	740,638,972.25
1-2年	199,972,522.51	182,160,644.31
合 计	<u>1,538,211,761.08</u>	<u>922,799,616.56</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56,871,913.2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4,727,965.8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1,558,125.8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7,047,649.27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954,962.13
其他	1,321,051,144.7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70,170,319.71	119,242,595.67
1-2年	54,851,594.01	64,950,993.35
合 计	<u>125,021,913.72</u>	<u>184,193,589.02</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4,180,426.48	投标保证金
深圳市龙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984,310.22	往来款
履约保证金	18,221,251.49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9,686,533.40	项目部备用金
备用金	3,873,114.01	备用金
其他	19,076,278.12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施工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 计	<u>447,586,900.62</u>	<u>446,616,754.71</u>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u>120,000,000.00</u>	<u>-</u>	<u>-</u>	<u>120,000,000.00</u>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	15,332,438.08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9,385,789.80	-	9,385,789.80
合 计	<u>-</u>	<u>24,718,227.88</u>	<u>-</u>	<u>24,718,227.88</u>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4,963,584.12	2,017,866.48	-	26,981,450.60
运输设备	14,701,695.32	2,536,090.40	2,974,700.00	14,263,085.72
其他设备	3,136,805.79	1,586,428.38	-	4,723,234.17
合 计	70,627,804.03	6,140,385.26	2,974,700.00	73,793,489.29
累计折旧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房屋建筑物	13,511,737.72	1,252,157.40	-	14,763,895.12
机器设备	16,533,714.32	2,262,989.69	-	18,796,704.01
运输设备	10,786,992.11	2,777,730.29	2,677,230.00	10,887,492.40
其他设备	1,582,953.34	314,458.67	-	1,897,412.01
合 计	42,415,397.49	6,607,336.05	2,677,230.00	46,345,503.54
固定资产净值	28,212,406.54			27,447,985.75

9、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	43,145.26	-	43,145.26
合 计	-	43,145.26	-	43,145.26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	458,469.04	-	458,469.04
合 计	64,305.56	458,469.04	-	522,774.60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专利使用权	9,186.48	9,186.48	-	18,372.96
办公软件	-	11,461.71	-	11,461.71
合 计	9,186.48	20,648.19	-	29,834.67
无形资产净值	55,119.08			492,939.93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1-12-31
办公楼装修	4,375,138.34	-	4,375,138.34	-
合 计	4,375,138.34	-	4,375,138.34	-

12、短期借款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0,000.00	95,000,000.00	80,000,000.00	9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198,000,000.00	1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0,000,000.00	412,000,000.00	409,000,000.00	313,000,000.00

借款额度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中信银行新增4500万	6.12%	2021年3月31日至2022年3月31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1500万	6.12%	2021年11月5日至2022年6月25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3500万	6.12%	2021年4月22日至2022年4月22日	担保贷款
华夏银行新增11900万	7.00%	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抵押+担保贷款
上海银行新增9900万	6.10%	2021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9日	担保贷款

13、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795,007.40	5,420,518.03
合 计	17,795,007.40	5,420,518.03

14、应付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506,067,337.14	220,365,033.75
1-2年	57,294,908.78	37,716,258.06
合 计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庐山市峰盛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05,608.40
肇庆新亚铝铝业有限公司	8,426,376.62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753,459.34
深圳市焱一科技有限公司	4,970,000.0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72,231.21
其他	480,943,491.41

15、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9,348,12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654,368.71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280,443.7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186,962.50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85,123.26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77,767.92
印花税	354,814.80	188,187.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3,205.62	-121,602.81
合 计	10,217,499.99	10,699,374.99

1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74,597,640.36	19,563,543.46
1-2年	2,151,989.78	5,133,442.9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u>253,121,237.60</u>	<u>101,068,593.90</u>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代付款项	79,364,021.23	代付款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预交税款	8,093,528.6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7,457,777.76	履约金
其他	131,834,302.51	其他

17、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RMB)	原币(RMB)	折合本位币金额	
徐凯宏	93,500,000.00	88,000,000.00	88,000,000.00	80.00%
向萍	16,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36%
合 计	<u>110,000,000.00</u>	<u>89,500,000.00</u>	<u>89,500,000.00</u>	<u>81.36%</u>

18、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u>10,700,000.00</u>	<u>-</u>	<u>-</u>	<u>10,700,000.00</u>

19、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u>74,428,603.05</u>	<u>-</u>	<u>-</u>	<u>74,428,603.05</u>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1年度	2021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6,988,769,583.26	6,486,421,558.17
设计收入	103,288,224.27	72,427,195.10
商品销售收入	3,162,070.92	2,258,724.41
合 计	<u>7,095,219,878.45</u>	<u>6,561,107,477.68</u>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年度
利息收入	-681,986.36
利息支出	19,782,736.76
手续费	998,326.06
保函费用	2,301,288.34
保理手续费	11,766,258.34
贴现手续费	328,878.98
合 计	<u>34,495,502.12</u>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8,299,445.00
合 计	<u>8,299,445.00</u>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年度
理财收益	1,400,255.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19,361.81
合 计	<u>-1,119,106.80</u>

2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年度
罚款收入	17,400.00
合 计	<u>17,400.00</u>

2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年度
诉讼赔款	3,924,125.85
滞纳金	5,327.62
罚款	4,324.0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7,470.00
合 计	<u>4,231,247.51</u>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邓益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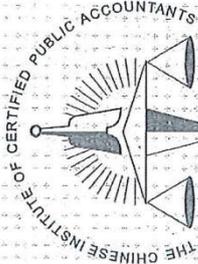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11 月 23 日



姓名
Full name 邓益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德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7012180079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郭红娟
 Full name 郭红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10-31
 Date of birth 1989-10-31
 工作单位 深圳嘉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深圳嘉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321198910311743
 Identity card No. 4303211989103117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郭红娟 年 月 日
 44030004000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44030004000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9 08 05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在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10日

证书序号:00060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莅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2月26日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 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书

REPORT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5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3]A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项 目	附 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4,091,303.28	36,828,688.70
应收账款	四 3	1,825,498,475.59	1,538,211,761.08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07,317,703.40	125,021,913.72
存货	四 5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836,902,124.09	2,457,243,819.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2,526,237.69	27,447,985.75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1,301,362.56	492,939.9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588,973.39	172,702,298.82
资产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250,500,000.00	3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15,372,593.17	17,795,007.40
应付账款	四 13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7,635,229.25	16,095,292.30
应交税费	四 15	16,038,198.15	10,217,499.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450,245,892.47	1,281,726,23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374,495.52	1,456,354,83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242,004,619.40	7,095,219,878.45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623,267,591.32	6,561,107,477.68
税金及附加		28,110,720.80	24,222,489.72
销售费用		35,972,537.21	27,422,695.46
管理费用		62,943,784.48	58,075,136.56
研发费用		248,751,670.90	214,970,311.92
财务费用	四 21	22,471,104.95	34,495,502.1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7,440,450.00	8,299,44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4,192,846.74	-1,119,106.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22,738,065.1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5	-359,017.6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37,730.16	182,106,603.19
加：营业外收入		-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3,664,676.83	4,231,24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973,053.33	177,892,755.68
减：所得税费用		18,453,393.36	18,309,47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19,659.97	159,583,284.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立时间：1996年5月7日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八)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 合同资产

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四)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现 金	1,771,438.40	1,384,129.75
银行存款	355,014,940.40	308,210,426.06
合 计	<u>356,786,378.80</u>	<u>309,594,555.81</u>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562,303.28	20,668,714.69
商业承兑汇票	18,529,000.00	16,159,974.01
合 计	<u>34,091,303.28</u>	<u>36,828,688.70</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567,309,657.63	1,338,239,238.57
1-2年	214,901,491.76	199,972,522.51
2-3年	43,287,326.20	-
合 计	<u>1,825,498,475.59</u>	<u>1,538,211,761.08</u>

按债务人归集的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66,678,888.6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4,524,966.29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133,930.6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3,933,795.1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3,938,570.41
其他	1,533,288,324.52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85,989,829.75	70,170,319.71
1-2年	21,327,873.65	54,851,594.01
合 计	<u>107,317,703.40</u>	<u>125,021,913.72</u>

按债务人归集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0,010,954.86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21,011,923.9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405,779.23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4,157,664.20	备用金
其他	13,731,381.15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工程施工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 计	<u>513,208,263.02</u>	<u>447,586,900.62</u>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u>120,000,000.00</u>	<u>-</u>	<u>-</u>	<u>120,000,000.00</u>

7、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24,718,227.88	-	-	24,718,227.88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6,981,450.60	24,929.19	-	27,006,379.79
运输设备	14,263,085.72	379,284.83	1,429,026.54	13,213,344.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4,723,234.17	540,174.19	-	5,263,408.36
合 计	73,793,489.29	944,388.21	1,429,026.54	73,308,850.96

累计折旧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建筑物	14,763,895.12	1,252,157.40	-	16,016,052.52
机器设备	18,796,704.01	2,264,236.15	-	21,060,940.16
运输设备	10,887,492.40	674,450.31	107,177.00	11,454,765.7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97,412.01	353,442.87	-	2,250,854.88
合 计	46,345,503.54	4,544,286.73	107,177.00	50,782,613.27

固定资产净值	2021/12/31	2022/12/31
	27,447,985.75	22,526,237.69

9、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43,145.26	-	-	43,145.26
合 计	43,145.26	-	-	43,145.26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458,469.04	908,901.03	-	1,367,370.07
合 计	522,774.60	908,901.03	-	1,431,675.6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18,372.96	9,186.48	-	27,559.44
办公软件	11,461.71	91,291.92	-	102,753.63
合 计	29,834.67	100,478.40	-	130,313.07

无形资产净值	2021/12/31	2022/12/31
	492,939.93	1,301,362.56

11、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000,000.00	80,000,000.00	99,000,000.00	76,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9,000,000.00	80,000,000.00	123,500,000.00	75,5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3,000,000.00	259,000,000.00	321,500,000.00	250,500,000.00

12、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372,593.17	17,795,007.40
合 计	15,372,593.17	17,795,007.40

13、应付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682,272,166.83	506,067,337.14
1-2年	131,796,699.20	57,294,908.77
2-3年	18,058,596.27	-
合 计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按债权人归集的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751,306.87
佛山市三水凤铝铝业有限公司	10,759,733.97
重庆渝立物资有限公司	10,627,438.66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0,573,491.2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37,100.02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合 计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2/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201,849,481.44	197,650,191.16	12,713,71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14,037,038.48	13,557,609.39	1,075,438.55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6,110,419.73	5,904,950.12	460,902.2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4,073,604.73	3,936,624.99	307,268.16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2,292,895.46	2,325,413.98	176,836.07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18,453,393.36	18,559,287.40	254,490.74
印花稅	354,814.80	3,781,928.78	3,061,067.72	1,075,675.86
土地使用稅	-	2,288.40	2,288.40	-
环境保护稅	-	19,428.01	19,428.01	-
待抵扣进项稅額	-243,205.62	217,080.94	-	-26,124.68
车船稅	-	13,940.00	13,940.00	-
房產稅	-	51,590.70	51,590.70	-
其他稅	-	20,481.97	20,481.97	-
合 计	10,217,499.99	250,923,572.00	245,102,873.84	16,038,198.15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41,560,460.27	174,597,640.36
1-2年	10,511,051.36	2,151,989.7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按债权人归集的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67,124,618.95	代付款项
预交稅款	8,412,641.44	预交稅款
供应商履約金	8,270,037.11	履約金
其他	68,264,214.13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RMB)	原币(RMB)	实际出资	
			折合本位币金额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徐凯宏	90,200,000.00	90,200,000.00	90,200,000.00	82.00%
向萍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5.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00%
合 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

18、	资本公积			
	<u>项 目</u>	<u>2021/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合 计	<u>10,700,000.00</u>	-	-
19、	盈余公积			
	<u>项 目</u>	<u>2021/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合 计	<u>74,428,603.05</u>	-	-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u>项 目</u>		<u>营业收入</u>	<u>营业成本</u>
			<u>2022年度</u>	<u>2022年度</u>
	工程施工收入		8,101,636,222.64	7,525,740,041.99
	设计收入		112,327,880.56	79,420,798.44
	商品销售收入		28,040,516.20	18,106,750.89
	合 计		<u>8,242,004,619.40</u>	<u>7,623,267,591.32</u>
21、	财务费用			
	<u>项 目</u>			<u>2022年度</u>
	利息收入			-1,545,371.80
	利息支出			18,116,483.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30,409.86
	保函费用			1,821,921.94
	保理手续费			2,947,661.41
	合 计			<u>22,471,104.95</u>
22、	其他收益			
	<u>项 目</u>			<u>2022年度</u>
	政府补助			7,440,450.00
	合 计			<u>7,440,450.00</u>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u>项 目</u>			<u>2022年度</u>
	理财收益			1,290,244.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483,090.80
	合 计			<u>-14,192,846.74</u>



邓菴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姓名 Full name: 邓菴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德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4197012180072





易村梅

44030066115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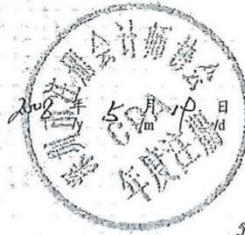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3006611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10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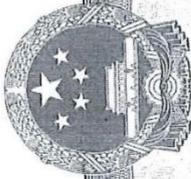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易村梅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0-01-03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422423700103002
Identity card No.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60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邓荃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2月26日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 书

REPORT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4]A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91,420.64	34,091,303.28
应收账款	四 3	2,035,374,688.90	1,825,498,475.5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8,511,658.63	107,317,703.40
存货	四 5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108,077,975.65	2,836,902,124.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19,538,789.48	22,526,237.69
在建工程		-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9	1,155,439.08	1,301,362.5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0	30,702,830.2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115,286.72	168,588,973.39
资产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311,000,000.00	25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20,200,151.11	15,372,593.17
应付账款	四 13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6,771,559.53	17,635,229.25
应交税费	四 15	12,384,558.92	16,038,198.15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623,144,497.82	1,450,245,892.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8,273,100.87	1,645,374,49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509,363,964.02	8,242,004,619.40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871,852,617.42	7,623,267,591.32
税金及附加		27,104,008.56	28,110,720.80
销售费用		37,251,917.18	35,972,537.21
管理费用		67,349,240.65	62,943,784.48
研发费用		256,726,618.71	248,751,670.90
财务费用	四 21	21,530,096.02	22,471,104.95
其中：利息费用		17,274,294.57	18,116,483.54
利息收入		-2,153,803.18	-1,545,371.80
加：其他收益	四 22	3,071,518.24	7,440,4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8,205,173.52	-14,192,846.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30,826,102.02	-22,738,06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59,017.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89,708.18	190,637,730.1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5	1,750,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1,324,807.79	3,664,676.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014,900.39	186,973,053.33
减：所得税费用		19,116,295.04	18,453,393.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一）净利润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623,144,497.82	1,818,273,100.87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049,867,686.21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463,907.70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9,109,331,593.91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524,544,170.10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5,723,207.28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50,926,425.84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5,298,548.88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976,492,352.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521,515,722.25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279,104.23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
现金流入小计	18	521,794,826.4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2,328,831.4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530,000,000.0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
现金流出小计	23	562,328,831.49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0,534,005.01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334,000,000.00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
现金流入小计	29	334,000,000.00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73,500,000.0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7,274,294.57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70,000,000.00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460,774,294.57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6,774,294.57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4,469,057.77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30,826,102.02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656,594.68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45,923.48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7,274,294.57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8,205,173.52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71,774,623.43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304,696,387.92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75,303,559.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34,469,057.77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立时间：1996年5月7日
注册资本：2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RMB）	实缴出资额（RMB）
向萍	15.00%	31,200,000.00	16,500,000.00
徐凯宏	82.00%	170,560,000.00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6,240,000.00	3,300,000.0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10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类。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可以收回，则不计提坏账准备。除上述两项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关联方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九) 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输工具	5	10%	18.00%
办公设备	5	10%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八)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三)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现 金	1,497,336.42	1,771,438.40
银行存款	320,819,984.61	355,014,940.40
合 计	<u>322,317,321.03</u>	<u>356,786,378.80</u>

20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462,174.71	15,562,303.28
商业承兑汇票	12,429,245.93	18,529,000.00
合 计	<u>36,891,420.64</u>	<u>34,091,303.28</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676,077,456.62	1,567,309,657.63
1-2年	216,721,633.97	214,901,491.76
2-3年	102,540,343.97	43,287,326.20
3年以上	40,035,254.34	-
合 计	<u>2,035,374,688.90</u>	<u>1,825,498,475.59</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328,091.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72,811,067.8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8,901,477.07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1,193,360.6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8,449,703.06
其他	1,698,690,989.1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96,043,574.86	85,989,829.75
1-2年	32,468,083.77	21,327,873.65
合 计	<u>128,511,658.63</u>	<u>107,317,703.40</u>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5,290,615.40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9,931,221.3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686,533.40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7,108,907.81	备用金
其他	27,494,380.66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工程施工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 计	<u>584,982,886.45</u>	<u>513,208,263.02</u>

6、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u>120,000,000.00</u>	<u>-</u>	<u>-</u>	<u>120,000,000.00</u>

7、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00.00%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u>24,718,227.88</u>	<u>-</u>	<u>-</u>	<u>24,718,227.88</u>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7,006,379.79	1,336,694.37	-	28,343,074.16
运输设备	13,213,344.01	155,603.96	-	13,368,947.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63,408.36	176,848.14	-	5,440,256.50
合 计	<u>73,308,850.96</u>	<u>1,669,146.47</u>	<u>-</u>	<u>74,977,997.43</u>

累计折旧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16,016,052.52	1,252,157.40	-	17,268,209.92
机器设备	21,060,940.16	2,315,248.45	-	23,376,188.61
运输设备	11,454,765.71	777,166.81	-	12,231,932.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50,854.88	312,022.02	-	2,562,876.90
合 计	<u>50,782,613.27</u>	<u>4,656,594.68</u>	<u>-</u>	<u>55,439,207.95</u>

固定资产净值	<u>22,526,237.69</u>			<u>19,538,789.48</u>
--------	----------------------	--	--	----------------------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1,367,370.07	-	-	1,367,370.07
合 计	<u>1,431,675.63</u>	<u>-</u>	<u>-</u>	<u>1,431,675.63</u>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27,559.44	9,186.48	-	36,745.92
办公软件	102,753.63	136,737.00	-	239,490.63
合 计	<u>130,313.07</u>	<u>145,923.48</u>	<u>-</u>	<u>276,236.55</u>

无形资产净值	<u>1,301,362.56</u>			<u>1,155,439.08</u>
--------	---------------------	--	--	---------------------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3/12/31
总部办公楼装修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合 计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11、短期借款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6,000,000.00	45,000,000.00	76,000,000.00	4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00,000.00	-	75,500,000.00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102,000,000.00	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	6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支行	-	95,000,000.00	-	95,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合 计	250,500,000.00	334,000,000.00	273,500,000.00	311,000,000.00

12、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200,151.11	15,372,593.17
合 计	20,200,151.11	15,372,593.17

13、应付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727,941,441.88	682,272,166.83
1-2年	132,218,120.44	131,796,699.20
2-3年	22,272,727.39	18,058,596.27
合 计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深圳市建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25,491.03
深圳市晟创实业有限公司	14,078,884.76
南京神雕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8,671,826.38
天津永旺新业商贸有限公司	8,464,011.59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8,382,968.33
南京东祺亚铝建材有限公司	7,920,561.95
南京楚江玻璃有限公司	7,852,978.04
佛山市聚亿铝业有限公司	7,796,428.25
广西谷坤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7,487,611.96
龙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159,702.55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合 计	<u>17,635,229.25</u>	<u>81,295,628.82</u>	<u>82,159,298.54</u>	<u>16,771,559.53</u>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3/12/31
增值税	12,713,711.21	201,031,002.72	203,880,877.48	9,863,83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5,438.55	13,799,144.30	14,182,020.23	692,562.62
教育费附加	460,902.24	5,869,052.79	6,033,142.48	296,812.55
地方教育附加	307,268.16	3,958,306.46	4,067,699.58	197,875.04
个人所得税	176,836.07	4,938,700.68	4,943,345.07	172,191.68
企业所得税	254,490.74	19,116,295.04	19,358,224.33	12,561.45
印花税	1,075,675.86	3,369,126.27	3,296,083.00	1,148,719.13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124.68	26,124.68	-	-
车船税	-	16,560.00	16,560.00	-
环境保护税	-	16,802.57	16,802.57	-
房产税	-	68,787.60	68,787.60	-
其他税费	-	3,940.17	3,940.17	-
合 计	<u>16,038,198.15</u>	<u>252,216,131.68</u>	<u>255,869,770.91</u>	<u>12,384,558.92</u>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54,128,802.17	141,560,460.27
1-2年	12,631,192.60	10,511,051.36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u>243,131,602.23</u>	<u>228,443,119.09</u>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72,767,008.41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9,445,885.51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463,986.24	供应商履约金
其他	76,083,114.61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向萍	16,500,000.00	-	-	16,500,000.00
徐凯宏	90,200,000.00	-	-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	-	3,300,00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u>	<u>-</u>	<u>110,000,000.00</u>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u>10,700,000.00</u>	-	-	<u>10,700,000.00</u>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u>74,428,603.05</u>	-	-	<u>74,428,603.05</u>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23年度	2023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8,281,084,278.59	7,681,931,454.91	
	设计收入		72,461,903.70	54,779,244.96	
	商品销售收入		155,817,781.73	135,141,917.55	
	合 计		<u>8,509,363,964.02</u>	<u>7,871,852,617.42</u>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2,153,803.18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511,917.14	
	利息支出			17,274,294.57	
	保函费用			4,415,863.21	
	保理手续费			1,481,824.28	
	合 计			<u>21,530,096.02</u>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3,071,518.24	
	合 计			<u>3,071,518.24</u>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理财收益			279,104.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484,277.75	
	合 计			<u>-8,205,173.52</u>	

24、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坏账损失	-30,826,102.02
合 计	<u>-30,826,102.02</u>

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年度
合同终止赔款收入	1,750,000.00
合 计	<u>1,750,000.00</u>

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赔款支出	871,207.52
罚款支出	300,600.00
捐赠支出	150,000.00
滞纳金	3,000.27
合 计	<u>1,324,807.79</u>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1996年05月07日成立,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407998T号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现有认缴注册资本总额20,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凯宏,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304,193,262.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108,077,975.6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9,538,789.48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85,920,161.5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85,920,161.5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818,273,100.8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10,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10,7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623,144,497.8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8,509,363,964.02元;营业成本为7,871,852,617.4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27,104,008.56元；销售费用为37,251,917.18元，管理费用为67,349,240.65元，研发费用为256,726,618.71元，财务费用为21,530,096.0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变动172,898,605.35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变动172,898,605.3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09.1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4.9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40.8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86.27%
5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32%
6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100%	3.24%
7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年初净资产）/年初净资产*100%	10.51%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9.94%



邓薇九 43050002000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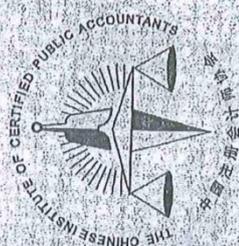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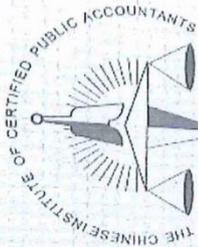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邓薇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鹏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0319701218001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钟港海
Full name: 钟港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2-05-10
Date of birth: 1992-05-10
工作单位: 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00332199205100612
Identity card No.: 500332199205100612



中注协 474702510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25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 12 / 19

年 / 月 /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名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蕊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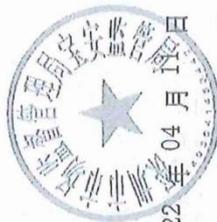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 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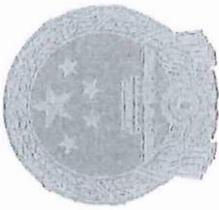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荏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0栋
（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6楼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2月26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名 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成 立 日 期 1996年05月07日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信息打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5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3457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徐凯宏：出资额9020（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出资额165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330（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后股东信息：
徐凯宏：出资额17056（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出资额312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624（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1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08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760926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变更后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83617349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八月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变更前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83646292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章程备案



4、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710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4日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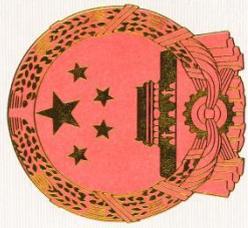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cic.net>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立时间	1996年05月07日		
注册资本金	20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07998T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0365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徐凯宏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国龙	职称或执业资格	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博大建设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1月13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44003655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03655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1262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365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有效期: 至 2029年05月06日

资质等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6日

二、投标人业绩

1. 项目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建设单位：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合同额：19480.0625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8.1；项目所在地：山西省吕梁市；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高度等）：项目总建筑面积 298574m²，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 112894 m²，地上最高十六层，地下二层。）

2. 项目名称：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

（建设单位：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合同额：11412.68194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1.8；项目所在地：海南省海口市；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高度等）：建筑立面(含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栏杆栏板、铝合金百叶、雨棚、吊顶、门窗、防火窗等)及附属设施、建筑的门窗洞口的幕墙的深化设计、供应及安装，幕墙面积约 10956.07 平方米，24 层。）

3. 项目名称：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额：9674.7474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5.23；项目所在地：广东省佛山市；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高度等）：项目占地面积 37345.14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2.6 万平方米，包含二层地下室和 6 栋高度为 35.85M~82.65M 的塔楼以及 1 栋三层钢结构文体中心。）依据幕墙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但不限于立面玻璃幕墙、金属幕墙、玻璃雨篷、玻璃栏杆、石材、铝合金格栅、开启扇、金属吊顶、所有外围玻璃门、百叶系统等所有施工内容、幕墙电气泛光照明工程、铝合金系统门窗、门窗工程、幕墙防雷工程、幕墙背部涂料工程及幕墙系统其它工程。

4. 项目名称：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A 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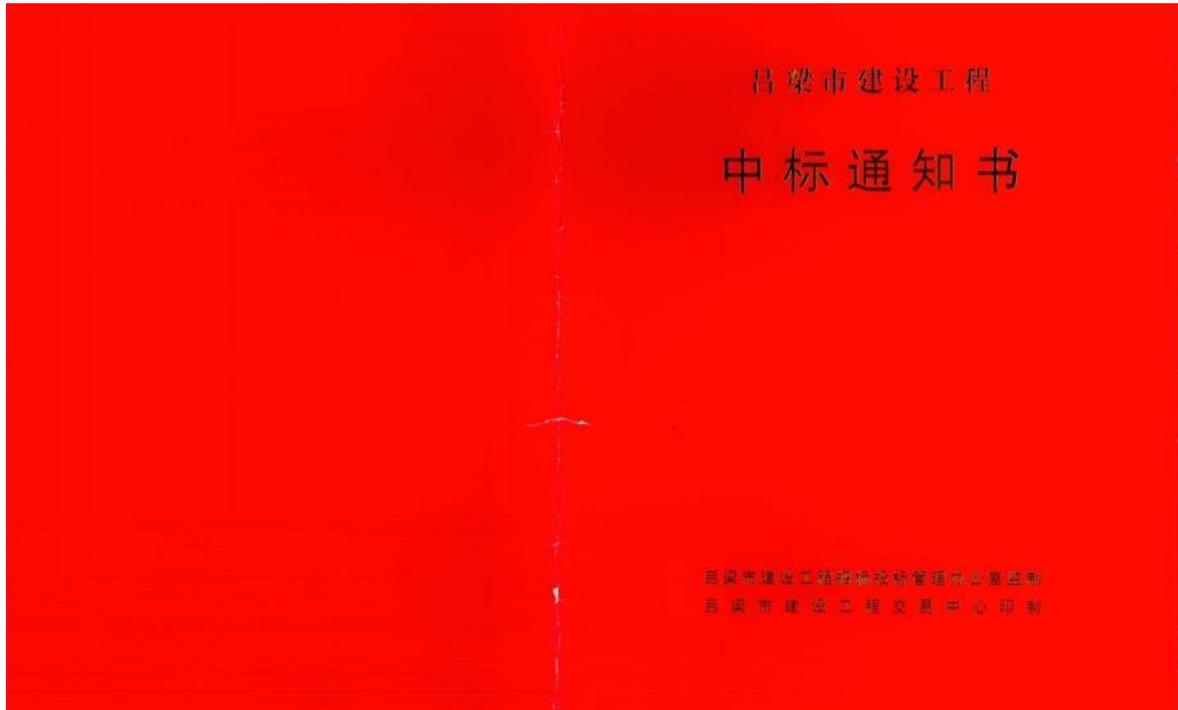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同额：7011.63614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6.30；项目所在地：广东省广州市；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高度等）：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是集住宅、商业、办公、酒店、公寓、公建配套等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体，总规划用地面积为 3524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88000 平方米，其中主要包括本项目裙楼幕墙工程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裙楼幕墙工程包含 1#(1-三层及屋面梯屋机房)、2#塔楼(1-4 层)、3#(1-4 层及屋面梯屋机房)、4#塔楼(1-4 层)、5#楼(1-2 层及屋面机房)、6#楼(1-2 层及屋面机房)、7#塔楼(1-3 层)、8#塔楼(1-3 层)、9#楼(1-3 层)、10#楼(1-2 层)、11#楼(1-2 层连廊)，建筑面积约 20,000 m²，具体内容详图纸，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7#塔楼(4-天面层)、8#塔楼(4-天面层)、建筑面积约 85500 m²。裙楼最大高度 23.75m,塔楼最大高度 177.150m。)

5. 项目名称：南京国际医院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南京国际医院有限公司；合同额：5060.352852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7.20；项目所在地：江苏省南京市；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高度等）：幕墙面积约:53500 平方米;外墙门窗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采光天棚、护窗栏杆等图纸中包含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幕墙的防雷接地系统，预埋件及幕墙、雨篷内的钢骨架、钢架、钢梁等)。本工程地下三层、地上 20 层，建筑高度 93.3m，建筑面积约 15.5 万 m²，幕墙面积 53500 m²。)

备注：（1）最多提供 5 项业绩，超过 5 项的，按表格顺序前 5 项统计；（2）证明材料中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1、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 FS141100202111160068-213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人):

你方于 2021年12月23日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施工 (项目名称)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194800626.8

中标价: _____ 元

工 期: 24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 _____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 万川 项目副经理 陈兴占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_____ 我单位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
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2021年 12月 28日

吕梁市公共招投标交易管理中心
打印时间: 2021年12月28日

一、本工程由 中恒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招标,
建设地址位于 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建设规模为 幕墙面积112894m²

二、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 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
书之日起十五日内, 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
报告。

三、订立合同七日内, 由招标代理将合同送监管机构备案。

四、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为: 山西招投标网、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本次招标开标地点为: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本工程由 吕梁市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实施监督。

七、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签发, 送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八、其它: 本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持有



2021年 12月 28日

BD 56 2021 0829

副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2.工程地点：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吕发改审发【2014】21号，吕发改审发【2018】1号

4.资金来源：吕梁市财政投资

5.工程内容：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298574m²，是由一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一所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和疾控中心等集中办公楼等组成，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112894m²；夜景照明主要以线条灯为主，结合洗墙灯、筒灯、地埋灯、窄光束灯具，采用无线智能集中控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包括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夜景照明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1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8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二期工程具备施工条件后120日历天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肆佰捌拾万零陆佰贰拾伍元捌角整（¥194800625.8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肆仟捌佰叁拾叁元陆角整（¥714833.6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壹元零角贰分（¥64564881.02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伍万元整（¥865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正本贰份，副本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A段第10层

邮政编码： 51803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曹俊明

电 话： 15035184666

传 真： 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1493983877@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BJXG-2021-0829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 C0-4-01

工程名称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建筑面积	298574m ²	层数	地上最高十六层,地下二层	工程地点	吕梁大道东侧,规划纬三十二路北侧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94800625.8 元			开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03日 至 2022年08月0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幕墙子分部)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2年 8月 2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	------------------------------------------------------------------------------------------------------------------------------------------------------------------------------------------------	-----------------------------------------------------------------------------------------------------------------------------------------------------------------------------------------------	------------------------	---------------------------------------------------------------------------------------------------------------------------------------------------------------------------------------------------

2、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

BD 56-2022-0024

正本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项目建设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

发包人：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卫庆

注册地址/联系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英路3号办公楼附楼803号房

邮政编码： /

联系人： /

电话： /

电子邮箱： /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注册地址/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邮政编码：100071

联系人：左志强

电话：13555491696

电子邮箱：394680018@qq.com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分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A段第10层1-12轴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3-4层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周蓉

电话：15914041417

电子邮箱：65679705@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鉴于：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了《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合同文件》（下称“总承包工程合同”“总包合同”），约定发包人将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发包予承包人。为前述总承包工程施工之



需要，承包人依照法律法规等规定之程序，拟委托分包人施工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下称“本项目”或“项目”）所需的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与分包人就本项目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为确保总承包工程合同的顺利履行，监督承包人履行本合同对分包人之付款责任，发包人参与签署本合同。各方确认，发包人并不承担本合同项下承包人、分包人任何义务，发包人盖章/签署本合同亦不会减免承包人对分包人或分包人对承包人的任何责任。

（本合同中，承包人、分包人合称“双方”，单独称“一方”或“任何一方”；发包人、承包人、分包人合称“各方”。）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西海岸粤海铁路港口区域，东临城市主干道滨海大道，距南港约 500m。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且不限于建筑立面（含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栏杆栏板、铝合金百叶、雨棚、吊顶、门窗、防火窗等）及附属设施、建筑的门窗洞口的幕墙的深化设计、供应及安装，具体以招标图纸、技术规范为准。

二、分包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为总价包干（除暂定数量、暂定价、暂列金额或合同约定的其他调价情况外），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肆佰壹拾贰万陆仟捌佰壹拾玖元肆角（¥114,126,819.40）（含税）（下称“分包合同价款”），其中不含税分包合同价款为¥104,703,504.04（人民币大写：壹亿零肆佰柒拾万叁仟伍佰零肆元零肆分），增值税税额为¥9,423,315.36（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贰万叁仟叁佰壹拾伍元叁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百分之九（9%）。

合同金额中标注暂定数量/暂定量的项目为工程量暂定，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视为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采购、加工、制作、仓储保管、包装、运至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含超长超宽运输、



开道及特殊运输通行证的费用)、由于材料无法一次运到施工安装现场而导致之材料二次及多次倒运(包括施工现场外及施工现场内之倒运)、运输损耗费、全部材料检测试验费(原材料复试、性能测试等规范要求的所有检验试验)、卸车保管费、现场组装、吊装、校正固定、因构件制作加工不良或缺陷及瑕疵而造成返工、改良等支出(包括分包人在现场修改构件发生的二场地费用)、保险、样本/备品提供、关税、管理费、利润、规费、人工及材料价格变动风险、配合验收工作、构件运至现场前的半成品及成品保护费、安装完成及经发包人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保修等完成工程不可或缺的一切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除本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综合单价不会因人工、任何市场价格、付款方式、供货地点、供货频次、汇率、工期等因素的浮动而调整。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暂定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竣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503 日历天。

6#、7#、8#号楼所有的阳台幕墙封闭需二次进场施工(详见图纸),封闭阳台幕墙需在【整体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后,由政府发文通知封闭阳台才能开始施工,工期应小于 60 天且竣工日期应在业主方与购房人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合同交付日之前至少提前 2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合格(一次性验收合格)。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



(此页无正文, 为《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外立面幕墙分包工程合同》
签署页)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2年3月14日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2年3月14日



分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2年3月14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 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和对发包人造成的损害、损失由分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要求从应支付给承包人及/或分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并通知分包人。

7. 项目经理

姓名：姚顺民 职务：项目经理。

8. 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赖松 职务：项目经理。

8.4 通用条款第 8.4 款补充如下约定：分包人在报价中应将其准备任命的称职的分包项目经理和现场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主要人员的名单、职称证书及工作简历等详细情况提交项目经理以取得同意。分包人不得在未经承包人同意的情况下任意更换上述人员。如果未经承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分包人任意更换上述人员，则视为分包人违约。如果擅自更换分包项目经理，分包人应支付每人每次人民币 10 万元的违约金；如擅自更换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分包人应支付每人每次 2,000 元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应由分包人上交给承包人或由承包人从应支付给分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

8.5 通用条款第 8.5 款修改为：承包人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项目经理和其他现场主要人员，承包人应说明更换理由，分包人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 15 日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分包项目经理和其他现场主要人员的姓名及其他详细资料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并征得承包人同意。

9. 承包人的工作

9.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开工前 3 日内。

(2) 组织分包人参加总承包会审图纸的时间：开工前 7 日内；

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的时间：开工前 7 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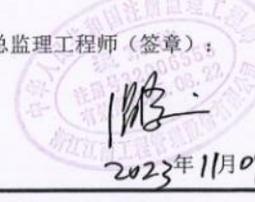
(3) 承包人为本分包工程的实施提供现有的机械设备（含各种类型起重设备及运输设备）和（或）其他设施（含防腐涂料、防火涂料及保温涂料等施工所需的脚手架及升降机等高空作业设备等），及费用承担：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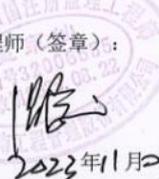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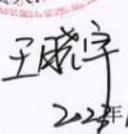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4	建筑面积(m ²)	10956.07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1#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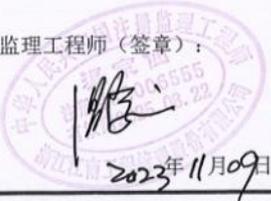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4	建筑面积(m ²)	10767.78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2#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项目负责人: 赖松 粤1442006200701880(00) 建筑 2024.08.2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项目负责人: 赖松 京111202105500000(00) 建筑 2022.04.2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08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2023年11月08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2日

注: 没有分包的项目,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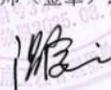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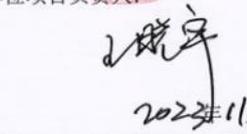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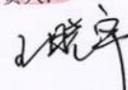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4	建筑面积(m ²)	10767.78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3#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赖松		 2023年11月08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4.08.24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08日		 2023年11月09日		 2023年11月1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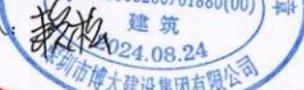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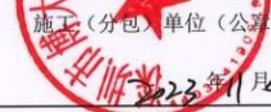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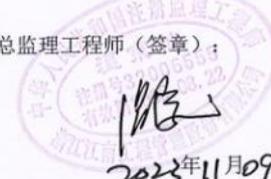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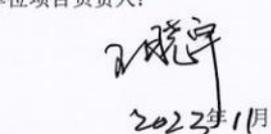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4	建筑面积(m ²)	11175.33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4#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赖松 粤1442006200701880(00) 建筑 2024.08.2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章)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3年11月08日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签章):  2023年11月09日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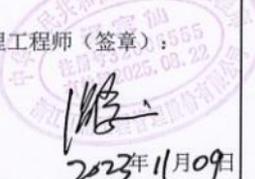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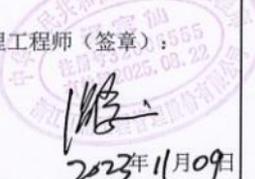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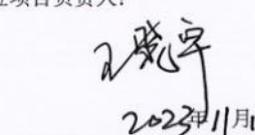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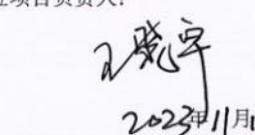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4	建筑面积(m ²)	11175.33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5#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赖松 粤1442006200701880(00) 建筑 2024.08.2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赖松 粤1442006200701880(00) 建筑 2024.08.2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9日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12日			
项目负责人(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赖松 京111202201119(00) 建筑 2024.04.2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赖松 浙13302020000000000000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09日	 赖松 2023年11月1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2	建筑面积(m ²)	10244.56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6#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赖松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赖松 2024.08.24  博大(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刘... 2023年11月08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1... 2023年11月09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3年11月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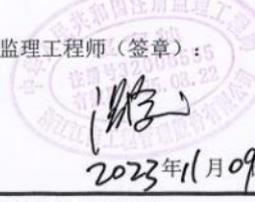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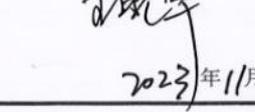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2	建筑面积(m ²)	8092.51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7#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p>					
项目负责人(签章):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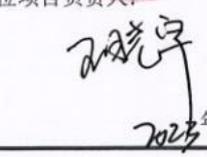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2	建筑面积(m ²)	10227.01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8#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p>					
项目负责人(签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2023年11月08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3年11月08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2023年11月09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申请表

(分包工程)

MQ1_8

工程名称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				
工程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西侧、新港经六街以东地块三				
建设单位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	层数	2	建筑面积(m ²)	
合同工期	约503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申请验收内容(分部、子分部)	装饰装修工程-9#楼门窗、幕墙				
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齐全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良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特申请办理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手续。					
项目负责人(签章): 松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松					
 2024.08.24		2023年11月08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承包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松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松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松			
 2024.08.22	 2023年11月09日	 2023年11月12日			

注:没有分包的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意见不需填写。

3、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GL0120121100241

BD 56-2020-1122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顺德北滘新城区 04 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和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7345.14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2.6 万平方米，包含二层地下室和 6 栋高度为 35.85M~82.65M 的塔楼以及 1 栋三层钢结构文体中心。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承包范围：依据本工程招投标文件、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施工过程中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本工程而采取的保证施工质量及安全等的必要的隐含措施。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包括 6 栋主楼和一座文体中心的所有幕墙工程项目，具体施工范围为含深化设计、材料采购、制作、安装、验收、交档、清场、保修等所有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

1) 依据幕墙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立面玻璃幕墙、金属幕墙、玻璃雨篷、玻璃栏杆、石材、铝合金格栅、开启扇、金属吊顶、所有外围玻璃门、百叶系统等所有施工内容、幕墙电气泛光照明工程、铝合金系统门窗、门窗工程、幕墙防雷工程、幕墙背部涂料工程及幕墙系统其它工程；

2) 本幕墙系统工程中的工程实物样板；

3) 本幕墙系统工程中的工程检测样板；





准。

14)本工程实行施工合同、施工图纸及规范包干(注明按实结算的部分工程除外),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若非招标范畴变更,发包人将不给予调整合同总价。

15)本工程要求承包人按总承包单位要求的标准完成竣工资料整理成册,并按要求递交总承包单位审核及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存档备案;

16)承包人已现场踏勘,自行对施工场地、材料堆放、材料加工场地、二次材料搬运(因现场条件需要多次搬运材料、承包人需无偿配合)、材料及成品(包含半成品)保护、各栋主体结构完成5层梁板结构时须进场安装龙骨及面板。受现场条件限制,施工现场(不允许现场搭建工人宿舍)等因素进行现场考查和评估,把足以影响报价的因素和相关的费用全部考虑为施工措施费并包含在本合同价中;招标后任何上述问题提出的索赔或费用的增加都将不予接受。

17)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出施工现场,垃圾外运距离及相关费用承包人自行考虑,结算不作增补。

18)室外LOGO及广告灯箱;LOGO用预埋件安装及LOGO预埋件到玻璃外表面范围内的钢结构安装及焊接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19)包含组织专家进行幕墙工程专项方案评审及其费用。

20)负责为发包人预留含税暂列金额为60万元,该暂列金额在投标时计入承包人的报价书内且不下浮,但不归投标人所有。工程需要时经发包人现场确认后实施,工程量按实结算,剩余部分仍归发包人所有。

6.2 施工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合约界面》。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7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3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计划开工日期以首栋建筑物土建结构至5层或发包人或总监理工程师发出幕墙开工令为准。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绿色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等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有关绿色施工管理的有关规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仟陆佰柒拾肆万柒仟肆佰柒拾肆元整 (¥96747474.00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 / ____元)；

(3) 暂列金额：暂列金额为含税金额，不下浮。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元 (¥6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措施费包干。

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总包配合、包机械设备、包规费、包税金、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合同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含组织专家对幕墙工程专项方案评审)、包幕墙系统工程所产生的所有检测试验费：包含但不限于材料检测试验费、节能检测、防雷检测、拉拔试验、四性试验(气密性检测、水密性检测、抗风压检测、平面内变形性能检测)、保温性能检测、隔声性能检测、耐撞击性能检测、幕墙淋水试验(需100%现场淋水)等所有检测试验费用、包现场材料保管、包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包加工厂运距(不论长短)，包材料二次转运费、包试验费(包括型材、玻璃及其它材料检测试验费、包节能检测、包幕墙工程的防雷检测等所有检测等所有费用)和施工中的一切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脚手架不满足施工部分改造搭拆、包图纸深化设计，包深化图纸盖出图章，其深化设计后图纸需经发包人委托的幕墙设计单位、发包人及第三方审图单位审核确认，深化后图纸标准及材料用量不得低于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无论何种情况，深化图纸后费用不予增加，包配合其它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保修、包LOGO预埋及连接件安装(玻璃外表面到结构之间)、包广告灯箱的配合。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区北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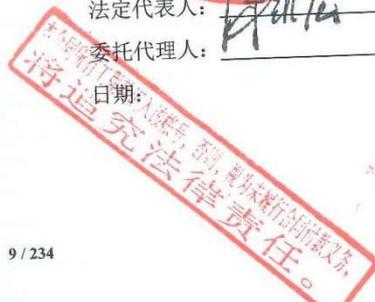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81500062651670
企业电话：0755-8326993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	北滘镇新城区05-C-04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层数)	233740.77m ² 、地下2层/地上25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19121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本工程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 实施情况	符合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准一星级要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 岩土工程)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广东天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工程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总承包特级/建 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 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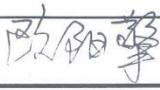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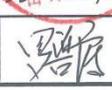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p>合格 同意验收</p> <p>姓名: 张帅 注册号: 4406554-AY001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p> <p>(公章) 2022年1月2日</p>
	<p>合格 同意验收</p> <p>姓名: 张帅 注册号: 4406554-AY001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p> <p>(公章) 2022年1月2日</p>
	<p>合格 同意验收</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p> <p>(公章) 2022年1月2日</p>
	<p>合格 同意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签名并盖执业章)</p> <p>(公章) 2022年3月2日</p>
工 程 收 意 见	<p>合格, 同意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p> <p>(公章) 2022年1月2日</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高泉
注册号: 4401653-0036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 孙平
注册号: 4401653-S022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目 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8. ✓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 规划验收合格证 10. ✓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2. ✓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15. ✓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6.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 案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年6月10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2022年6月10日</p> </div>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佛山 市 顺德 区(县级市) 美的总部A04地块
项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顺区监201912020002)，根据《建设工程质
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

(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 ~ 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4、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A 标段）



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
Guangzhou Yongpei R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永宁
2205-2212, 22rd Floor
North Cross Road, Zen
电话 Tel: (86) 20 8298 21
www.nwcl.com.hk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下列三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

- (1) 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凤凰北横路 242 号东凌广场 A 座 22 楼 2205-2212 号，邮政编码为 511340（以下简称“建设方”）。
- (2) 中利诚建设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 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秀谷西大道 225 号，邮政编码为 344899 以下简称“总包方”）。
- (3)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邮政编码为 518000（以下简称“分包方”）。

鉴于：

- A. 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方”）和总包方于 2018 年 11 月/日签订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委任总包方实施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工程”）。
- B. 总包方有意委任分包方实施并完成构成总承包工程一部分的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 C. 分包方已同意按照本分包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分包工程。
- D. 建设方认可本次分包。

三方现在同意如下：

基于下述的报酬，分包方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工程，包括按照本合同书及合同文件所述的工程内容、承包方式及其他约定报建（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设计（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施工、验收，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分包方必须确保提供之物料、设计及施工/安装工艺之质素良好，符合图纸及工料规范及遵循政府及有关当局之规定及条例。



第 3 页，共 2507 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广州增城永宁街长岗村地块 L-02-01

分包工程规模及特征：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是集住宅、商业、办公、酒店、公寓、公建配套等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体，总规划用地面积为3524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388000平方米，其中主要包括本项目裙楼幕墙工程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裙楼幕墙工程包含1#（1-三层及屋面梯屋机房）、2#塔楼（1-4层）、3#（1-4层及屋面梯屋机房）、4#塔楼（1-4层）、5#楼（1-2层及屋面机房）、6#楼（1-2层及屋面机房）、7#塔楼（1-3层）、8#塔楼（1-3层）、9#楼（1-3层）、10#楼（1-2层）、11#楼（1-2层连廊），建筑面积约20,000 m²，具体内容详图纸，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7#塔楼（4-天面层）、8#塔楼（4-天面层）、建筑面积约85,500 m²。（详情见招标技术要求第二条：工程范围）

2.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分包工程范围及具体要求详见本协议第 6 条所列分包合同文件。分包方应严格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总包方的要求及其不时发出的指令，总承包所发给分包方指令需获得建设方认可后方能生效。完成设计（如本分包合同要求）、实施、照管、管理、协调、完成并维护本分包工程及完成为履行本分包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确保本分包工程全面达到本分包合同的约定、所有适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以及达到建设方及总包方的合理满意程度。

3. 合同工期

3.1 分包合同工期

- a. 本工程进场施工时间以发包方指令为准。
- b. 本工程报建阶段内容施工完工时间计划为：2021年6月30日
- c. 本工程专项验收完成时间计划为：2021年8月31日
- d. 本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竣工验收后精装阶段施工工期为3个月

中标单位必须根据现场土建工程施工进度的需要按甲方业主代表及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场配合总承包单位进行本工程的深化设计、生产、供应、预埋、安装施工。若因中标单位原因而导致完成时间拖延，中标单位需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经济赔偿费用。

3.2 总包合同工期

- a. 标段 A: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 A 标段总承包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1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
- b. 标段 B: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 B 标段总承包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1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完工时间为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时间。

4. 质量标准及目标

4.1 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须符合国家、本分包工程所在省市现行有效并适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相关质量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分包合同约定适用的其他质量标准和规范。若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标准、规范与本分包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质量标准、规范及本分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标准者为准。

4.2 质量目标:

确保本分包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5. 分包合同金额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将分为 A、B 两个标段分别签署分包合同，本项目分包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92,089,886.86 元，其中对应本标段（A 标段）总承包范围内分包金额为 70,116,361.49 元，B 标段总承包范围内的分包金额为 21,973,525.37 元，将另行签署。合同总价组成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2019 年 12 月 30 日回标金额	108,185,760.74	

2	2020年1月21日回复单独调整清单金额	(-) 2,218,249.10	议标问卷(四)及议标问卷(四)澄清说明函
3	2020年1月21日清单调整后投标总价	105,967,511.64	
4	议标问卷(四)优惠让利	(-) 13,877,624.78	
5	最终合同总价	92,089,886.86	
	其中: A 标段合同金额(本次签约合同金额)	70,116,361.49	
	其中: B 标段合同金额	21,973,525.37	

上述第(4)项之优惠让利RMB13,877,624.78元将按13.14%的下浮率分摊在构成合同总价内的除暂定款及暂定物料单价总值外的其他项目的正确单价及价款上,调整后的单价/价款供将来计算中期付款、暂定数量重新量度及工程变更费之用。惟若有关单价是含暂定物料单价的综合单价时,下浮率仅分摊减去相应暂定物料单价后的部分单价上。

应注意上列公式乃采用装妥后的实物工程量而不是供应量,而主材以外的其它费用(即安装单价)均不作调整。

发包方可选择自行无偿供应此等用“暂定物料单价”说明的主材给承包方使用。供应数量相等于装妥后的实物工程量,损耗由分包方负责。付款及决算时需扣除原来的暂定物料单价总值。包括在安装单价内的损耗费用则不扣除。

根据议标文件之投标办法及结合议标问卷(四)回复,上述下浮率之计算如下:

$$\frac{\text{让利金额} + \text{算术错误}}{\text{让利前的正确投标金额} - \text{基本开办费}} \times 100\%$$

$$= (13,877,624.78 + 4119.31) \div (105,967,511.64 - 310,000.00) \times 100\% = 13.14\%$$

下浮率为13.14%。

- (1) 仲裁庭由三名仲裁员组成，其中总包方和分包方应分别指定一名仲裁员，且第三名仲裁员（应为仲裁庭主席）应由总包方和分包方共同指定，且在双方未能共同指定该第三名仲裁员的情况下，应由贸仲委主席指定该第三名仲裁员。
- (2) 仲裁裁决应是终局的并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3) 仲裁拟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律师费及顾问和专家费应由败诉方承担，但仲裁裁决另有规定的除外。
- (4) 不管产生任何争议，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在本分包合同下各自的权利并履行其在本分包合同下各自的义务。

10. 涉税条款及增值税专用发票

10.1 签约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组成见下表：

不含增值税价格(A) (小写) : RMB¥64,326,937.14元

增值税(9%) (B) (小写) : RMB¥5,789,424.35元

合同价格(A)+(B) (小写) : RMB¥70,116,361.49元

(大写) : 人民币柒仟零壹拾壹万陆仟叁佰陆拾壹元肆角玖分

其中：工人工资 (小写) : RMB¥11,218,617.84元

2.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进行调整而导致签定合同时的增值税金额产生变化，本合同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的改变而调整，不含增值税价格保持不变。

【不含增值税清单单价=含税清单单价/(1+承包方签约时增值税适用税率或征收率%)*(1+合同约定的下浮率)(若有)】(如适用)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或总包方/分包方已向建设方开具本合同约定适用的

增值税发票部分，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发票的金额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总包方/分包方同意按照调整后合同总额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建设方同意按照调整后合同总额支付。

【工程变更加减帐部分的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按上述原则执行。】（如适用）

3. 如果本条关于增值税税率波动作为合同总价可调整事项的约定与合同文件的其他条款不一致，应以本条约定为准。
4. 本分包工程乃根据本分包合同约定实施的总价包干工程，分包合同总价及/或由分包方在分包合同单价细目表中所填报的单价应包括及被视为包括为执行本分包工程所带的所有人工、物料、一切运输和安装及分包方履行本分包合同项下所有义务所需的费用及税费，且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其他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税费调整，任何由国家或地方修订或新加的税项调整（本合同条件规定的增值税调整除外）政府部门（包括但不限于造价管理部门）对各项收费的调整，或货币的贬升值等而调整或变更，且除非本分包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分包方无权要求任何额外的费用。在本分包合同生效后法定要求的改变（包括但不限于施用新的法律，废除或修改现有法律要求）或对此类法律的可法或政策解释的改变，均被视为分包方的风险，分包合同总价不会作出任何调整。工程结算价将严格按本分包合同的规定进行计算及中核。分包合同总价除按本分包合同的明确规定《例如工程变更、暂定数量、暂定金额等）调整外，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任何计算分包合同总价的错误皆由分包方承担，并应视为已被双方接受。
5. 除本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分包合同总价已充份考虑投标图纸和规范之要求。如因分包方未能充份理解本分包合同的规定而引致之任何延误或经济损失，分包方无权因此要求工期延长或追加合同价款。

(f) 税务政策要求的其他条件。

10.3 付款及安排。

10.3.1 工人工资部分由建设方支付至专用账户，其余工程款由建设方支付至总承包方，再由总承包方支付至分包方。而发票提供方式则是分包方提交给总承包方，再由总承包方提交发票给建设方。

10.3.2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裙楼幕墙及住宅铝合金门窗工程支付方式：

(1)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2) 每月按已运到现场的用于永久工程的并经建设方认可的主要材料及累计完成的合格工程量计算有关的工程款，减去保修金及已支付的进度款后支付余款，保修金为至该期累计已完成工程估值的 10%直至累计保修金达到保修金限额（下注）：

保修金限额按以下三种情况确定：

- A. 当估计结算金额小于或等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合同总价的 5%；
- B. 当估计结算金额大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估计结算金额（含变更估算及已批核的变更金额、不含索赔金额）的 5%；
- C. 合同完成结算时，保修金上限为实际结算金额的 5%；
- D. 按上述计算的保修金限额向上取整至千元。

(3) 在达到本条第（4）和/或（5）点的条件前，“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2%。

(4) 配合政府竣工验收，并提交政府竣工验收备案表内所需文件后，“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5%。

(5) 建设方发出接收证书（又称“竣工证书”），且分包方提交工程质量保修书后付款：保修金发放“按合同条款调整后之合同总价”的 2.5% [即累计应付金额发放至“按合同条款调整后之合同总价”的 97.5%（累计进度款 95%+第一次质量保证金发放 2.5%=97.5%）]；

(6) 在缺陷责任期（又称“保修期”）满，且分包方履行所有缺陷修复义务及双方签订结算书后付款：保修金发放合同实际结算金额的 2% [即：累计应付金额发放至合同实际结算金额的

三方在见证下于 2020年 3月 10日 盖章/签署：

总包方： 中利诚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小徐 ()

姓名 徐青 ()

职位 _____ ()

见证人签署 潘年毅 ()

姓名 潘年毅 ()

职位 _____ ()

分包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符钊宏 ()

姓名 符钊宏 ()

职位 _____ ()

见证人签署 1310 ()

姓名 符钊宏 ()

职位 _____ ()

建设方： 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林和梅

姓名 _____ ()

职位 _____ ()

见证人签署 _____ ()

姓名 史玉 ()

职位 _____ ()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三方代表签署本协议，并不包含其它身份或责任。

一、工程概况 二、设计依据 三、幕墙门窗设计参数 四、幕墙门窗结构及构造要点说明 五、幕墙主要物理性能设计及功能设计要求
六、门窗主要物理性能设计及功能设计要求 七、主要材料选用说明 八、钢材设计 九、幕墙保养和维修 十、门窗保养和维修 十一、吊顶设计
十二、栏杆设计 十三、防雷系统说明 十四、塞浆措施说明 十五、主要加工、施工要求 十六、危险性较大的幕墙工程重点部位和环节及施工安全的要求
十七、主要相关规范 十八、其他注意事项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幕墙门窗工程
2. 建设单位： 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
4. 结构形式： 裙楼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住宅塔楼为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5. 设计范围： 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雨蓬、幕墙护窗栏杆、汽车坡道、铝板吊顶天花、铝合金百叶及格栅；

二、设计依据：

- 建施图和结施图；
2. 主要相关规范（详列于后）；

三、幕墙门窗设计参数：

1. 地面粗糙度类别：C 类；
2. 幕墙最大标高：裙楼最大高度23.75m,塔楼最大高度177.150m
3. 基本风压： $W_0=0.5 \text{ KN/m}^2$
4. 抗震设防烈度：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取 0.05g）；
5. 设计等级要求：幕墙门窗结构构件安全等级：二级,结构设计使用年限25年,为 二 类防雷建筑物。
6. 本工程6#、7#、8#、9#、10#、11#裙楼及7#、8#塔楼均为 丙 类建筑。

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编号：穗联验(增)字(2022)093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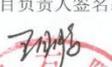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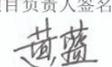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A标段商业、公建、住宅，连廊（自编6#、10#、7#、8#、11#）；商业、公建，地下室一期，连廊（自编号9#、P-1~P-5、11#）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3201808220201		
统一项目代码	2018-440118-70-02-836179		
规划许可证号	穗国土规划建证（2018）1972号，穗国土规划建证（2018）1973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长岗村		
建设规模	143922平方米	合同价格	56439.71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永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利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东莞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洗剑雄联合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面积	0 m²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土地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消防专项	验收 备案 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准予备案□ 不涉及□
人防专项	增城区人防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光纤到户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增城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裙楼)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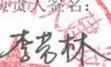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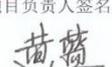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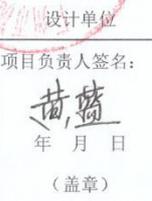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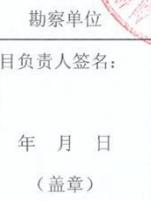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A标段商业、公建、住宅、连廊(自编6#、10#、7#、8#、11#); 商业、公建、地下室一期, 连廊(自编号9#, P-1~P-5, 11#)					
施工单位		中利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余先荣	项目负责人 王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茂兴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万川	项目负责人 李若林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		8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石材幕墙		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 检验批数: <u>22</u>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若林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鹏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万川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若林 年月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唐建明 年月日 (盖章)		



(7#楼)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新世界增城综合发展项目A标段商业、公建、住宅、连廊(自编9#、10#、7#、8#、11#); 商业、公建 地下室一期, 连廊(自编号9#, P-1~P-5, 11#)						
施工单位	中利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余先荣	项目负责人	王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茂兴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万川	项目负责人	李若林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石材幕墙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检验批数: <u>4</u>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5、南京国际医院幕墙工程

南京国际医院门窗幕墙装饰工程施工招标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南京国际医院幕墙工程经公司招标小组最后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50603528.52元(大写：伍仟零陆拾万零叁仟伍佰贰拾捌元陆角贰整)。

中标工程范围：南京国际医院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钢结构玻璃雨篷等图纸中包含的内容（含幕墙的防雷接地系统；预埋件及幕墙、雨篷内的钢骨架、钢架、钢梁等）及工程量清单，具体以招标人确定的范围为准。

工程规模：本工程地下三层、地上20层，建筑高度93.3m，建筑面积约15.5万m²，幕墙面积53500m²。

中标工期：分批施工、分批验收：

裙楼工期为150天（先施工、先验收）；

塔楼工期为150天。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程、文件等相关规定及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由稽世才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南京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恒

联系电话：13022525262

签发日期：2021年11月9日



BD56 -- 2021 -- 1243

合同编号:

南京国际医院项目

幕墙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南京国际医院幕墙工程

发包人: 南京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12月1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国际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京国际医院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宜悦街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工程规模：详见图纸
资金来源：自筹

二、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幕墙面积约：53500 平方米；外墙门窗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采光天棚、护窗栏杆等图纸中包含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幕墙的防雷接地系统，预埋件及幕墙、雨篷内的钢骨架、钢架、钢梁等）。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范围为准。

三、 合同工期

1、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裙楼 150 日历天，主楼 150 日历天（分批施工、分批验收）；自发包方和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至工程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全部合格符合本条第二项要求之日止，其中：
裙楼（综合楼、病房楼及多学科楼 1-7 层）：暂定进场时间 2021 年 12 月 10 日（实际进场时间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主楼（多学科楼、病房楼 8 层及以上）：暂定进场时间 2022 年 2 月 20 日（实际进场时间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2、竣工日为符合下列条件并获甲方签具竣工单之日为准：

（1）通过甲方、设计、监理、乙方和相关质监、消防验收单位共同验收并完成整改；

(2) 乙方退场，施工场地腾空，移交完毕。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五、 合同价款

计价方式：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计价方式，固定综合单价详见本协议附件。

合同暂定金额：50603528.52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零陆拾万零叁仟伍佰贰拾捌元伍角贰分元整），其中：暂列金 66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元整）。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临时设施费、施工材料费、辅助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损耗费、材料加工及运输费、报审验收费、图纸深化费、调试费、吊装机械的进出场费、垂直运输及安全防护费、工程保险费，幕墙相关检验试验费用、配合幕墙防雷专项验收、成品保护费、清洁费（施工完成后墙面清洁无污染）、垃圾及建渣清理和外运费及施工中有关的措施费、管理费、税费等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承包人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并对本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生产承担全面责任，以及合同所规定的其他义务。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如有)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 8. 材料调差原则（附件 1）
- 9. 质量保修书（附件 2）
- 10.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附件 3）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合同订立地点： 江苏南京

本合同双方约定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BDSG-2021-1243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河西南部 8-7-2 号地块 (南京国际医院) 幕墙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南京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面积	53500 m ²	中标价	50603528.52 元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2 日

验收意见

施工范围: 合同、清单及图纸范围等。

一、 经综合验收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and 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

二、 单位工程、各分部、子分部验收合格。

三、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四、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

五、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六、 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幕墙工程验收时间为: 2023年7月20日即竣工日期 签名: [Signature] 公章	 幕墙工程验收时间为: 2023年7月20日 签名: [Signature] 公章	 签名: 徐珊珊 公章	 签名: [Signature] 公章

三、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姓名	万川
学历和专业	本科/工业与民用建筑
年龄	51 岁
注册资格	一级建造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项目经理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2015 年 6 月至今
<p>1. 项目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合同额：19480.0625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8.1；项目所在地：山西省吕梁市；是否为项目经理：是；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等）：项目总建筑面积 298574m²，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 112894 m²，地上最高十六层，地下二层。）</p> <p>2. 项目名称：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合同额：4136.93656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6.23；项目所在地：陕西省安康市；是否为项目经理：是；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包括面积等）：建筑面积 40000m²）</p>	

备注：（1）最多提供 3 项业绩，超过 3 项的，按表格顺序前 3 项统计；（2）证明材料中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项目经理任职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12日
- 2025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7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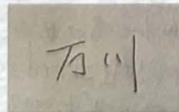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894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万川

签名日期: 2024.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8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4995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4344443404445364

File No.:

姓名: 万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装饰装修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5年03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4683

姓名：万川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7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7月25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25日 至 2027年07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5日





公民身份证号码: 36012119730707003X

粤高取证字第01400827082 号



万川 于二〇一四年
八 月, 经广东省建筑工程专业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万川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
七月 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潘味亭

校 名:

南昌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55088

一九九六年七月六日

学校编号

9640898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年7月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
中二道12号豪方现代豪园
6栋5C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11973070700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4.12-2026.04.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话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5	06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131	194.12	62.6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7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8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9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0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3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4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5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6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7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08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09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10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1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1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7	0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7	0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3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4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5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6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052	251.22	81.04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7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8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9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0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1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9.17	10.65
2018	03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4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5009	310.56	100.1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8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09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0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3.86	6.6
2019	0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3.86	6.6
2019	0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脑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3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8f1838cd432e2w ）核查。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个人账户余额：
养老个人账户余额：89504.69 其中：个人缴交（本+息）：84378.56 单位缴交划入（本+息）：5126.13 转入金额合计：6115.65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1799.57
7.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8.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脑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10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1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合计				8778.0	4716.8			10081.12	3600.92			265.32			144.48	400.4	17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03e1f06c178a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种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个人账户余额：
养老个人账户余额：106059.66 其中：个人缴交（本+息）：100260.26 单位缴交划入（本+息）：5799.4 转入金额合计：6115.65
说明：“个人缴交（本+息）”已包含“转入金额合计”，“转入金额合计”已减去因两地重复缴费产生的退费（如有）。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2513.6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吕梁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吕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监制
吕梁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印制

中标通知书

编号: FS141100202111160058-213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人):

你方于 2021年12月23日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施工 (项目名称)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194800625.8
中标价: _____ 元

工 期: 24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 万川 项目副经理 陈兴占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我单位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
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2021年12月27日

一、本工程由 中恒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招标,
建设地址位于 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建设规模为 幕墙面积112894m²

二、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 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
书之日起十五日内, 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
报告。

三、订立合同七日内, 由招标代理将合同送监管机构备案。

四、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为: 山西招投标网、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本次招标开标地点为: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本工程由 吕梁市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实施监督。

七、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签发, 送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八、其它: 本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持有



2021年12月28日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打印时间: 2021年12月27日

1、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BD 57 2021 0829

副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2.工程地点：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吕发改审发【2014】21号，吕发改审发【2018】1号

4.资金来源：吕梁市财政投资

5.工程内容：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298574m²，是由一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一所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和疾控中心等集中办公楼等组成，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112894m²；夜景照明主要以线条灯为主，结合洗墙灯、筒灯、地埋灯、窄光束灯具，采用无线智能集中控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包括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夜景照明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1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8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二期工程具备施工条件后120日历天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肆佰捌拾万零陆佰贰拾伍元捌角整（¥194800625.8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肆仟捌佰叁拾叁元陆角整（¥714833.6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壹元零角贰分（¥64564881.02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伍万元整（¥865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正本贰份，副本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A段第10层

邮政编码： 51803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曹俊明

电 话： 15035184666

传 真： 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1493983877@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BJXG-2021-0829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 C0-4-01

工程名称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建筑面积	298574m ²	层数	地上最高十六层, 地下二层	工程地点	吕梁大道东侧, 规划纬三十二路北侧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94800625.8 元			开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03日 至 2022年08月0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幕墙子分部)施工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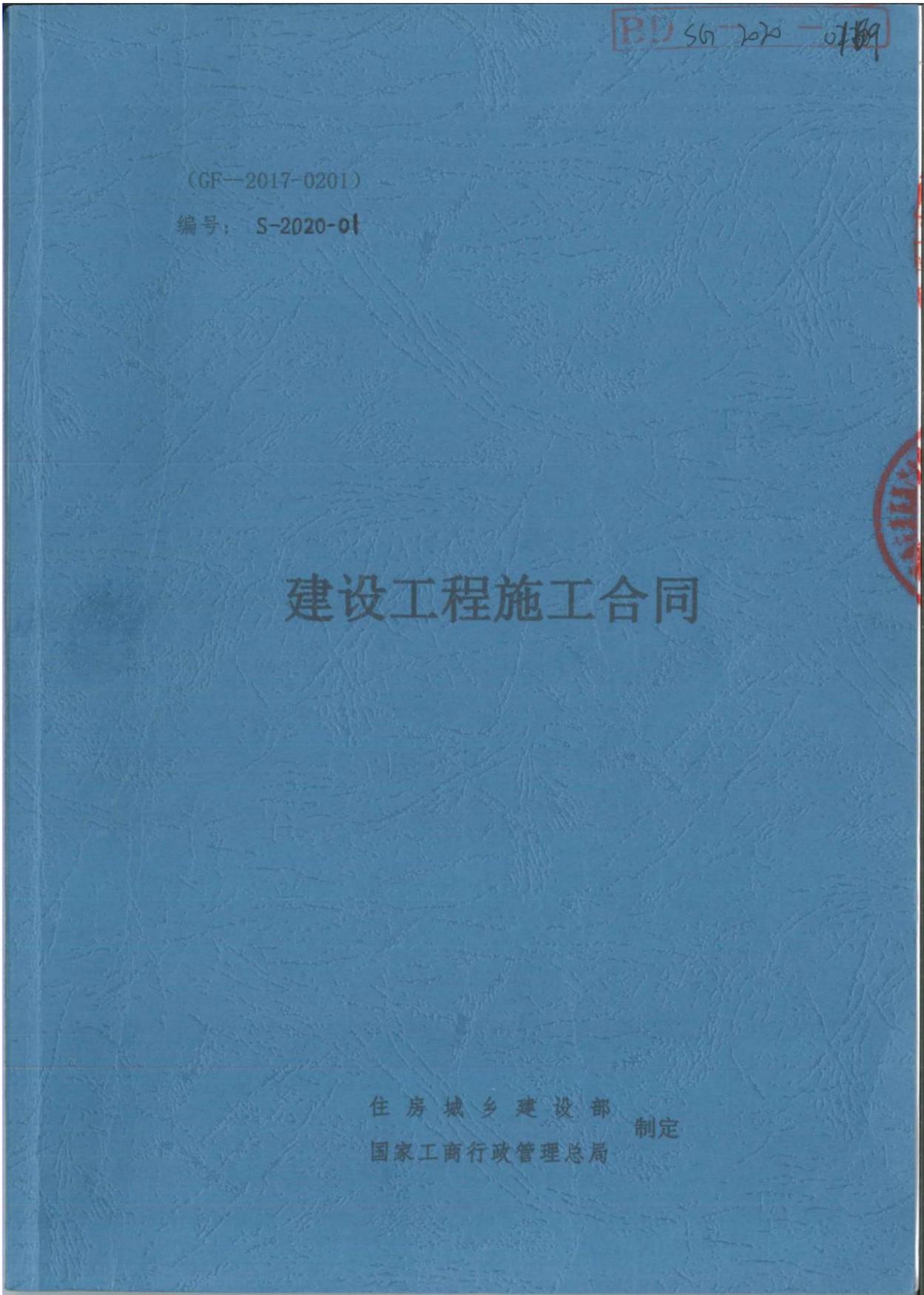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2年 8月 2日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郝...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商...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刘...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万... (公章)
-----------------------------	--------------------------	-----------------------------	------------------------	-----------------------------

2、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安康高新区中
央商务区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 安康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018-610961-70-03-006456。

4. 建筑面积: 约4万m²。

5. 建筑结构和层数: /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根据图纸所涉及内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招二”文件内容及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内容、设计变更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4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叁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小写）41,369,365.68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57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3262212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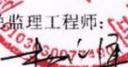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	/
合同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合同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至	2021年06月23日
		实际工期	357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已完成	
	工程技术资料	齐全	
	总体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好	
	工程质量保修书商品住宅质量证书、住宅使用说明	/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落实	
<p>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p>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项目部 有效期:2020.4.29-2021.04.29 项目经理: <i>万川</i></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施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i>万川</i> 2021年6月23日</p> </div> </div> <p>审批意见:</p> <p style="font-size: 1.2em; margin-left: 50px;"><i>符合要求,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i></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i>和心</i> 2021年6月23日</p> </div>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子线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项目经理	万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子线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90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7 项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经理: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年 月 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电气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朱祥光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杨心平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于斌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川
分包单位			
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格	朱祥光 2021年6月23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刘祥文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孙心博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于斌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川
分包单位			
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格 刘祥文 2021年6月23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主体结构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刘洪光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红军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斌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川
分包单位			
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格	 2021年6月23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及学位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标文件页码
1	万川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高级	本科	28	205-233
2	李立强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硕士	33	234-251
3	林文峰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本科	23	252-255
4	金长宇	安装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本科	31	256-259
5	梁嘉龙	幕墙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本科	16	260-263
6	廖文勇	土建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本科	28	264-267
7	许进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	C证	中级	本科	24	268-273
8	李晶晶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	质量员岗位证	中级	专科	18	274-279
9	曾飞彬	深化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本科	27	280-283
10	陈秀媚	BIM工程师	BIM证	高级	专科	10	284-288
11	刘东	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	本科	24	289-294
12	李继存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本科	26	295-298
13	陈海波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专科	29	299-301
14	范辉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证	高级	本科	11	302-306
15	王亚成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证	中级	专科	12	307-311
16	姚陕弟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证	中级	本科	20	312-316
17	吴棉涛	资料员	资料员岗位证	/	专科	10	317-320
18	朱金星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证	/	专科	28	321-324
19	郑少强	安全员	C证	中级	专科	8	325-329

20	郭灵云	安全员	C证	/	本科	8	330-334
21	张志朋	材料员	材料员岗位证	中级	本科	14	335-339
22	周萌	劳资专管员	劳务员岗位证	中级	专科	9	340-345

填表要求:

- (1) 执业资格: 填写注册执业资格及所对应专业, 例如“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一级造价工程师”等;
- (2) 职称: 填写“初级”, “中级”, “高级”, “教高”等。
- (3)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填写人员在开始工作后, 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 (4) 如无对应项的填“/”。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万川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0620070189 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60122 号	建筑幕墙	本单位	/	/
生产经理	林文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3240	建筑幕墙设计	本单位	/	/
安装工程师	金长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3001047866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幕墙工程师	梁嘉龙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40698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土建工程师	廖文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3001082017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	许进	工程师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08） 000165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	李晶晶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51069441500 024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深化设计师	曾飞彬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41193	建筑幕墙设计	本单位	/	/
BIM 工程师	陈秀媚	高级工程师	BIM 证	高级	21046102033810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刘东	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 11204400001613	土木建筑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李继存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402004000866 号	机械电气	本单位	/	/
机电工程师	陈海波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093356	机电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范辉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020001300 002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王亚成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19441800 070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姚陕弟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020001300 002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资料员	吴棉涛	/	岗位证	/	044161149441600 0696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员	朱金星	/	岗位证	/	044181079441800 010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安全员	郑少强	工程师	C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23)000654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安全员	郭灵云	/	C证	/	粤建安 C3 (2020)004292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材料员	张志朋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71119441700 044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劳资专 管员	周萌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139441800 0163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1、项目经理-万川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年龄	51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119730707003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参加工作时间	1996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8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70189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19480.06258万元	2022.1.3- 2022.8.1	已完	合格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4136.936568万元	2020.6.15- 2021.6.23	已完	国优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12日
- 2025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7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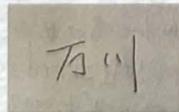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894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万川

签名日期: 2024.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8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4995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4344443404445364

File No.:

姓名: 万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装饰装修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5年03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4683

姓 名：万川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7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7月25日

有效 期：2024年04月25日 至 2027年07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公民身份证号码: 36012119730707003X

粤高取证字第01400827082 号



万川 于二〇一四年
八 月, 经广东省建筑工程专业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万川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
七月 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潘味亭

校 名:

南昌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55088

一九九六年七月六日

学校编号

9640898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年7月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
中二道12号豪方现代豪园
6栋5C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11973070700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4.12-2026.04.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话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5	06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131	194.12	62.6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7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8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9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0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3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4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5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6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8.27	10.15
2016	07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08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09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10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1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6	1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7	01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8.27	10.15
2017	02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3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4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5	60016568	2030.0	284.2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6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052	251.22	81.04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7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8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9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0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1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9.17	10.65
2018	03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4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60016568	2130.0	298.2	170.4	1	5009	310.56	100.1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8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09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0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3.86	6.6
2019	0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3.86	6.6
2019	0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脑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3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01656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8f1838cd432e2w ）核查。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个人账户余额：
养老个人账户余额：89504.69 其中：个人缴交（本+息）：84378.56 单位缴交划入（本+息）：5126.13 转入金额合计：6115.65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1799.57
7.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8.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脑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10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1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合计				8778.0	4716.8			10081.12	3600.92			265.32			144.48	400.4	17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03e1f06c178a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种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个人账户余额：
养老个人账户余额：106059.66 其中：个人缴交（本+息）：100260.26 单位缴交划入（本+息）：5799.4 转入金额合计：6115.65
说明：“个人缴交（本+息）”已包含“转入金额合计”，“转入金额合计”已减去因两地重复缴费产生的退费（如有）。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2513.6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吕梁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吕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监制
吕梁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印制

中标通知书

编号: FS141100202111160058-213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人):

你方于 2021年12月23日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吕梁市医疗卫生服务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施工 (项目名称)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194800625.8
中标价: _____ 元

工 期: 24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 万川 项目副经理 陈兴占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我单位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
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2021年 12月 23日

一、本工程由 中招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招标,
建设地址位于 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建设规模为 幕墙面积112894m²

二、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 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
书之日起十五日内, 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
报告。

三、订立合同七日内, 由招标代理将合同送监管机构备案。

四、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为: 山西招投标网、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本次招标开标地点为: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本工程由 吕梁市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实施监督。

七、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签发, 送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八、其它: 本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持有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备案章)
负责人 (签字)

2021年 12月 28日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打印时间 2021年12月23日

(1)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AD 56 2021 0829

副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2.工程地点：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吕发改审发【2014】21号，吕发改审发【2018】1号

4.资金来源：吕梁市财政投资

5.工程内容：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298574m²，是由一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一所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和疾控中心等集中办公楼等组成，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112894m²；夜景照明主要以线条灯为主，结合洗墙灯、筒灯、地埋灯、窄光束灯具，采用无线智能集中控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包括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夜景照明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1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8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二期工程具备施工条件后120日历天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肆佰捌拾万零陆佰贰拾伍元捌角整（¥194800625.8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肆仟捌佰叁拾叁元陆角整（¥714833.6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壹元零角贰分（¥64564881.02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伍万元整（¥865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正本贰份，副本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A段第10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3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曹俊明

电 话： _____

电 话： 15035184666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1493983877@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BJXG-2021-0829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 C0-4-01

工程名称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建筑面积	298574m ²	层数	地上最高十六层, 地下二层	工程地点	吕梁大道东侧, 规划纬三十二路北侧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94800625.8 元		开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03日 至 2022年08月0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幕墙子分部)施工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2年 8月 2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	-------------------------------------------------------------------------------------------------------	----------------------------------------------------------------------------------------------------------	------------------------	------------------------------------------------------------------------------------------------------------

(2)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BD 56-2020-0789

(GF—2017—0201)

编号: S-202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安康高新区中
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 安康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018-610961-70-03-006456。

4. 建筑面积: 约 4 万 m²。

5. 建筑结构和层数: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根据图纸所涉及内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招二”文件内容及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内容、设计变更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叁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小写）41,369,365.68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57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3262212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01581500052551570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	/
合同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合同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至	2021年06月23日
		实际工期	357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已完成	
	工程技术资料	齐全	
	总体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好	
	工程质量保修书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	/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落实	
<p>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width: 45%;">  </div> <div style="width: 45%; text-align: right;"> <p>施工单位(公章)</p>  <p>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万川</p> <p>2021年6月23日</p> </div> </div>			
<p>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符合要求,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end;"> <div style="width: 45%; text-align: center;"> <p>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6月23日</p> </div> </div>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子线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项目经理	万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子线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3</u>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3</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90</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190</u>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6</u> 项, 符合规定 <u>16</u> 项 共抽查 <u>16</u> 项, 符合规定 <u>16</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7</u> 项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3</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3</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 </u>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经理: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年 月 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电气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朱祥光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杨心平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于斌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川
分包单位			
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格	朱祥光		
	2021年6月23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刘祥文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孙心博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于斌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川
分包单位			
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格 刘祥文 2021年6月23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主体结构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刘洪光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红军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斌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川
分包单位			
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格	 2021年6月23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2、技术负责人-李立强

姓名	李立强	性别	男	年龄	5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硕士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504196805111512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60122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0年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1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12672.846113万元	2022.11.30-2023.9.26	已完	合格



照
片

李立强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幕墙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证字第 1300101060122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姓名 李立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5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154依山郡花园6号楼1单元4B
公民身份号码 320504196805111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20—长期



哈爾濱工業大學

硕士学位证书



李立强，男，1968年5月11日生，已通过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依据《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位授予办法》，授予其工程硕士学位。

校 长 周玉
学位委员会主席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书编号: 1021332018005306

规格严格 功夫到家

毕 业 证 书

学生李立强性别男 现年22岁，
系江西省(市)赣州市(市)人，于
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六月止，在
本院城建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
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
予工学学士学位。



苏州城建环保学院

院 长 张世煌

一九九〇年七月一日

证书登记(学)第 900414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司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 号-3 号厂房、4 号-5 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总价为人民币 126,728,461.51 元，（大写）：壹亿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伍角壹分，合同承包模式为固定总价包干。贵司不得对本工程进行转包，本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须保证为贵司社保在册人员。

请贵司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履约担保及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招标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1 日

正本

合同编号： WL-CZH-G2022031101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编号： _____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

发 包 人：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4月26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

工程内容：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封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

工程规模：1~2#栋幕墙面积约 36250 m²、3#栋幕墙面积约 21840 m²、4~5#栋幕墙面积约 27410 m²。（具体数量以设计图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37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29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依据，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封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具体建设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体内容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后进场至各楼栋主体封顶）：

依据主体施工进度，配合完成前期工作（含预埋件安装、样板确认及第一批主材订料时间）。

第二阶段：

1号-2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90 日历天。

3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60 日历天。

4号-5号办公楼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145日历天。
自监理人（或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开始，至完成本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包括项目实体及相关资料，并经发包人按相关规定组织竣工验收合格。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所有项目均应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有关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合同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壹角叁分；
（小写）：126728461.13。

（其中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目单价： 详见合同附件五《合同报价书》；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承包人收取工程款时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除非另有变更或签证，本合同按施工图纸及本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所列承包范围实行总价包干。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幕墙招标文件、专业承包技术要求、承包人承包范围及总包配合管理服务内容、投标文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2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广州威东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福涌福龙公路沙湾珠宝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陈生

委托代理人：陈生

电话：020-84738022

传真：020-847380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沙湾支行

帐号：4400153140305002752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豪威科技大厦3-4F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徐凯宏

电话：(0755) 83268669

传真：(0755) 8321550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豪苑支行

帐号：44201581500052551570

邮政编码：51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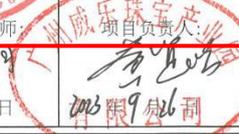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boda@szbdzs.com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2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94.95m、5809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6317790.2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9月20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总承包单位(公章)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赖松 2023年9月26日 2024.08.2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蔡如 2023年9月26日	 刘德 2023年9月26日	 刘德 2023年9月26日	 蔡如 2023年9月26日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86.2m、274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6728461.1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8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特帆 2023年6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蔡浩 2023年6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张成尧 2023年6月16日	总监理工程师: 张成尧 2023年6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蔡浩 2023年6月16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成尧 注册号: 1100338-010 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注册号 44005550 有效期 2025.05.08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div>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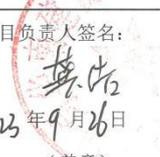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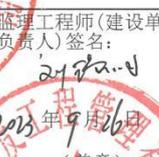
GD-C5-7311 0 0 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米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玻璃幕墙安装	48	检查评定合格				
2	1-2号厂房金属幕墙安装	16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2</u> , 检验批数: <u>64</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2024.08.22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2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1</u> , 检验批数: <u>2</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3年9月26日		2013年9月26日		2013年9月26日	201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0.000以上】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9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3、生产经理-林文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文峰
身份证号：4330291978032904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324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林文峰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78 年 3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
六街八卦岭工业区533栋
3楼
公民身份号码 433029197803290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0.11.15-2030.11.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文峰 性别 男，一九七八年 三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月至二〇一〇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升本) 专业
二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7201005000878

二〇一〇年 一 月 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文峰

社保电脑号：604562147

身份证号码：433029197803290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15.51	5914.0				9009.54	3476.98			597.24					148.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28b179c3e6q）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安装工程师-金长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金长宇

身份证号：42011119710204415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文凭

学生**金长宇** 性别男 现年22岁，
系河北省(市、自治区)承德市人，
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
六月在本院机械工程一系机械
制造及设备专业肆年制本科修
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
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文凭登记院教字第**931014**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金长宇

社保电脑号：2841339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1020441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9583.03	5092.16			10839.02	3637.1			423.16						167.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6f8fbfab60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种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40755.11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6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幕墙工程师-梁嘉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梁嘉龙

身份证号：4522011985032012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069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廣西大學 畢業證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教育

學生 梁嘉龍 性別 男，
一九八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於二〇〇四
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專業
四年制本科學習，修完教學計劃規
定的全部課程，成績合格，准予畢業。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證書編號：105931200805001158

查詢網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嘉龙

社保电脑号：618455388

身份证号码：452201198503201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6001656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42.24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2.24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2.24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2.24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2.24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52.8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8291.51	9581.2			10636.1	3743.62			822.62					141.32	148.68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8b176409e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9日

6、土建工程师-廖文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廖文勇

身份证号：450303197312251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20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廖文勇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勘测系测量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李金琢

校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九日

学校编号: 96125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17668



7、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许进

姓名	许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03197712123716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08）000165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01658

姓 名:许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12月1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4月01日

有效 期:2023年03月24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24日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No. _____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许进 _____
Full Name

性别 男 _____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12月 _____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 _____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_____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_____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1年7月 _____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1 年 7 月 22 日
Y M D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许进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三月
至二〇一一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批准文号：教发〔200066〕

证书编号：110755201105301141

二〇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许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12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太白
路1034号麟腾苑(二)
7A1



公民身份号码 4103031977121237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29-2036.07.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进

社保电脑号：607549520

身份证号码：410303197712123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1061.51	5725.2			9327.3	3321.42			586.62						14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8b1857311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9日

8、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李晶晶

姓名	李晶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98502171860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510694415000240	

证书编码：04415106944150002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晶晶

身份证号：410322198502171860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李晶晶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八五年 二 月 十七日，于
 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50676706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晶晶
身份证号：41032219850217186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7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9、深化设计师-曾飞彬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飞彬

身份证号：44162219740923105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11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曾飞彬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 九 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张少明

批准文号：(84)农教字第51号

证书编号：113475201805000240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飞彬

社保电脑号：60006957

身份证号码：441622197409231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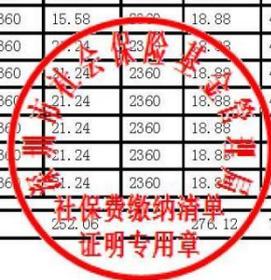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7875.51	4026.0			4987.14	1921.38			480.42	252.06	278.12			77.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8b177a2d3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9日

10、BIM 工程师-陈秀媚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并经中央编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是国家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是开发培养通信技术人才的平台。

《全国信息与通信技术人才专业技术证书》是对从事相关技术岗位人员进行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的培养，以岗位标准考核，对成绩合格者颁发的技术水平证书。



姓名 陈秀媚
Name

性别 女
Sex

身份证号 441881199211011726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10461020338105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4 月 17 日
Year Month Day

说 明
Instructions

1. 本证为从事信息与通信相应专业技术培训、考试合格的凭证。
 2. 本证书培训考核内容必须严格按照从事岗位技术标准进行。
 3.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严禁涂改。
1. This certificate is engaged in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technical training and exam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2. This certificate training appraisal content must be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the technical standards in the post.
 3.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transfer limited personal use, is prohibited altered.

备 注
Note



Nº 202124149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秀媚 性别女，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财务管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纪少游

证书编号：109651201406000722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11、造价工程师-刘东

	姓名: <u>刘东</u>
	身份证号码: <u>510108197612151693</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04400001613</u>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20</u> 年 <u>09</u> 月 <u>17</u> 日	发证日期: <u>2020</u> 年 <u>09</u> 月 <u>17</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p>同意延续注册</p>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u>2028年09月16日</u>	有效期至: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527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刘东

证件号码: 510108197612151693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12月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7日

管 理 号: 2019100454400004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53010100000799



持证人签名: _____

0029

姓名: 刘东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0108197612151693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5年8月2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14043

学生 刘 东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二〇〇〇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刘斌纲

校 名:

二〇〇〇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2000043019





12、电气工程师-李继存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85978

学生李继存 性别男，一九七六年
六月四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
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于国振

校名: 贵州工业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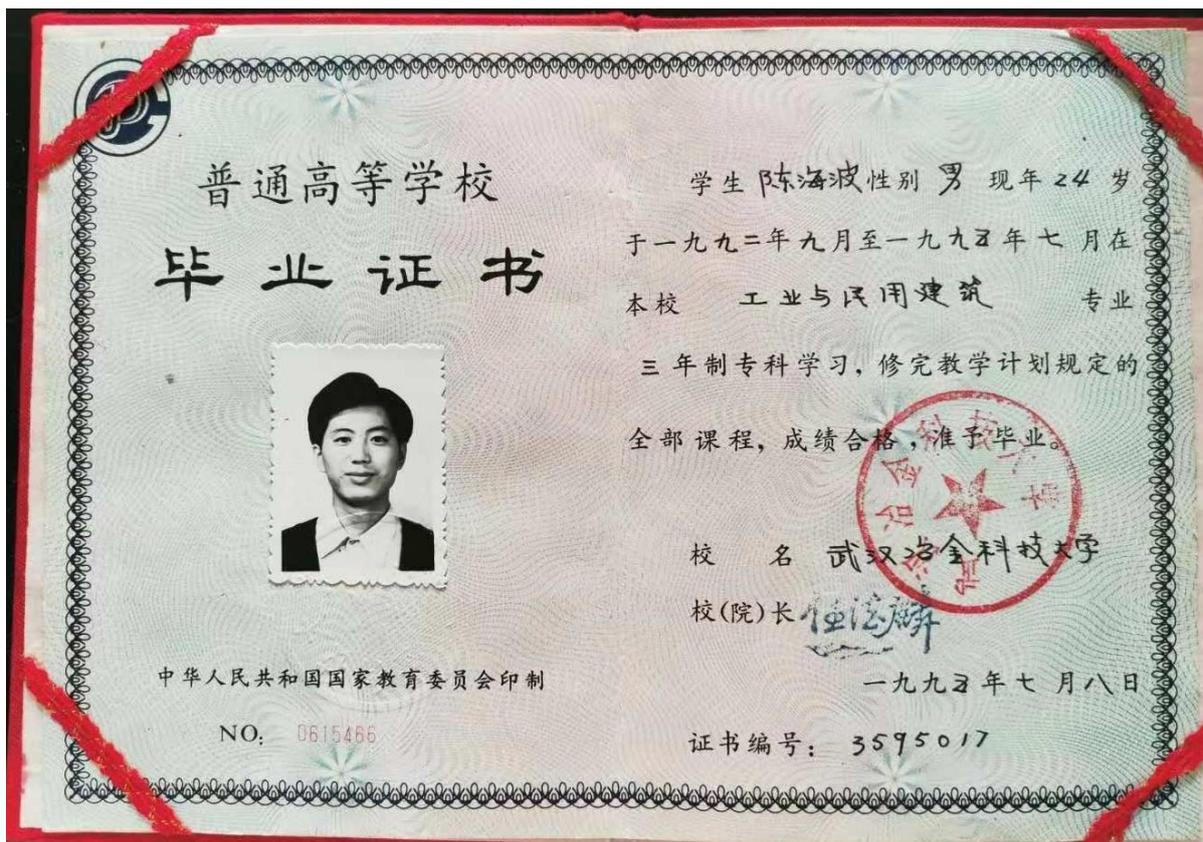
一九九八年七月五日

学校编号: 98020467



13、机电工程师-陈海波





14、施工员-范辉

证书编码：04422102000130000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范辉

身份证号：350724198911193030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范辉

身份证号：3507241989111930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范辉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001201305877919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日

109工管1 0910631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5、施工员-王亚成

证书编码：04418101944180007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亚成

身份证号：321088199007270011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亚成

身份证号：3210881990072700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9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亚成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 七 月 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展示设计)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与南京城市职业学院联合办学)

校(院)长：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be '王亚成'.

证书编号：140001201206811207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亚成

社保电脑号：636729166

身份证号码：32108819900727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15.51	5914.0			9809.54	3476.98			597.24		564.21		441.32	148.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8ed480919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0日

16、施工员-姚陕弟

证书编码：044221020001300002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姚陕弟

身份证号：44058219810829005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姚陟弟**，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三月
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2.5 年制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院)名:



证书编号: 100765201305076673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YX31003067)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姓名: 姚陕弟

性别: 男

证书编号: B7042011300730

发证日期: 2011.04.15

出生年月: 1981.08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1.04.08

批准单位: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批准文号: 黄人社职审[2011]14号

评审组织: 黄石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陕西

社保电脑号：60638642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1082900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15.51	5914.0			9809.54	3476.98			597.24		564.21		441.32	148.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8b1792fef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7、资料员-吴锦涛

证书编码：044161149441600069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锦涛

身份证号： 440582199209150419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7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锦涛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 九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 刘国生



证书编号:141361201406110651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五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楠涛

社保电脑号：63997355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915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15.51	5914.0			9809.54	3476.98			597.24		564.21		447.32	148.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8b178cfe3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8、质量员-朱金星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1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朱金星

身份证号：44152319751014631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朱金星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七五年 十 月 十四 日 , 于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坚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三十 日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106304369



J08157858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19、安全员-郑少强

姓名	郑少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411290917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23）000654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6547

姓 名：郑少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1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04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郑少强

身份证号：4405821994112909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2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郑少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11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
街道蝴蝶新寨13巷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112909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5.24-2041.05.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少强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十一月 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八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崔英德

证书编号：137171201606000881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20、安全员-郭灵云

姓名	郭灵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9310214323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004292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42924

姓 名：郭灵云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10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1月23日

有效 期：2023年09月01日 至 2026年11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01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郭灵云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二一年
三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长：蒋昌波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305011648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21、材料员-张志朋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44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志朋

身份证号： 44522219881201437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7月 1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志朋

身份证号：44522219881201437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0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志朋**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一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汽车工程**)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

王乐夫

证书编号：105881201005001754

二〇一〇年 七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志朋

社保电脑号：626677848

身份证号码：4452221988120143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15.51	5914.0			9809.54	3476.98			597.24				441.32	148.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8b1771955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656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22、劳资专管员-周萌

姓名	周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7199301051025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0163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01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周萌

身份证号：410327199301051025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周萌

身份证号：410327199301051025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1月05日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

取得方式：评审通过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8日

证书编号：001909836

发证单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zlbkfq.com>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gzlbkfq.com>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萌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一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会计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吴麟章

身份证号：410327199301051025

证书编号：113361201506003497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周 萌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7199301051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16-2041.07.16

五、投标人获得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

- 1.项目名称：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荣誉名称：鲁班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3.7
- 2.项目名称：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荣誉名称：鲁班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1.12
- 3.项目名称：中铁大厦；荣誉名称：鲁班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3.11
- 4.项目名称：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荣誉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4.12
- 5.项目名称：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荣誉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4.12
- 6.项目名称：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荣誉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2.12.31
- 7.项目名称：蜂巢科技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荣誉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奖项级别：国家级；证书签发时间：2022.12.31

1、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

證 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 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 工程
荣获2022 ~ 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主要参建内容 装饰工程、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七月



2、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

93

證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3、中铁大厦

證 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 **中 铁 大 厦** 工程
荣获2022 ~ 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4、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5、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 ~ 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6、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蜂巢科技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拟采用的加工厂情况

自有加工厂：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	----------	--------	--------	----------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立日期	1996-05-07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11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7日
一般经营项目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发起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方式
1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万人民币	330万人民币	2022年7月25日	2022年8月3日	无记录	无记录
2	徐凯宏	9,020万人民币	9,020万人民币	2021年8月22日	2022年6月1日	无记录	无记录
3	向萍	1,650万人民币	1,650万人民币	2015年5月17日	2022年6月1日	无记录	无记录

网站及网店信息

序号	网站或网店名称	类型	网址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记录	http://www.szbds.com/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1	徐凯宏

对外投资信息

序号	投资设立企业或购买股权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91441900068538544J
2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1441900338213214Y
3	福建省泉州市吉瑞石材有限公司	91350583MA31L33B5

股权结构图由水滴信用基于公共信用信息利用大数据分析引擎独家生成,仅供参考,不代表水滴信用的任何明示、暗示之观点或保证。

股东信息 1

一图发掘深层股东关系 水滴信用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	100%	1000万元人民币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丹奎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 企业名称: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杨丹奎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
- 核准日期: 2023年04月06日
-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 住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8号
- 经营范围: 幕墙门窗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 销售: 钢材、铝型材、玻璃制品、密封胶、密封胶、玻璃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5年04月22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300192407998T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末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杨丹奎

住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8号

经营范围 幕墙门窗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销售：钢材、铝型材、玻璃制品、结构胶、密封胶、玻璃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06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认缴金额: 1000万

100%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 (简
称: 深圳市博大集团)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成立日期	投资数额	投资比例	经营状态	关联产品	关联机构
1	 新余寰恒创投资管理中 心 (有限合伙) 股权结构 >	 深圳市寰伯乐云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2016-01-14	500万元	5.21%	存续 (在 营、开业、 在册)	-	绿科投资
2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 限公司 股权结构 >	 杨 杨丹璇	2015-04-22	1000万元	100%	在营 (开 业) 企业	-	-
3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 司 股权结构 >	 徐 徐凯宏	2013-05-22	5100万元	100%	在营 (开 业) 企业	-	-
4	 芜湖市云帆建设有限责 任公司 股权结构 >	 孙 孙云峰	2015-12-11	433.5	51%	注销	-	-
5	 福建省泉州市吉瑞石材 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	 王 王君雅	2018-04-04	500万人民币	100%	存续 (在 营、开业、 在册)	-	-

天眼查查询结果, 查询网址: <https://www.tianyancha.com/company/2316215751>

合同编号：

厂房租赁合同书

租赁物名称：桥头镇田新向阳西路8号厂房

出租方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租方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有偿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厂房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出租方：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甲方）

社会信用代码：N2441900618326328F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罗林发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联系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麻石路8号

联系电话：[REDACTED]

经营主体类型：自然人 农村承包经营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家庭农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公司 其他：_____

承租方：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38213214Y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REDACTED]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联系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路8号

联系电话：13823209158（禹华兵）

经营主体类型：自然人 公司 其他：_____

第一条 租赁物及租赁用途

1、甲方将位于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路8号的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包括：

钢构厂房：A座4000 m²、B座4000 m²、C座4000 m²、D座3275 m²，面积共15275 m²；

宿舍：一栋（4层）3810 m²、办公楼：一栋（2层）735 m²，面积共4545 m²；

其它建筑：简易铁棚4100 m²、厕所152 m²、电房144 m²、泵房22 m²、门卫室12 m²，面积共4430 m²；

租赁物建筑面积合计24250 m²，另水泥硬底空地6400 m²。

2、租赁物属于甲方所有。

3、乙方租赁甲方租赁物用于工业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免租期和计租期

1、租赁期为5年，即从2023年05月01日起至2028年04月30日止。

2、与乙方为磋商租赁，无免租期。

3、计租期为5年，即从2023年05月01日起至2028年04月30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履约保证金

1、租金以本合同第一条第一款所约定的面积计算，租赁物租金计算如下：

厂房：~~4.2~~/平方米·月，共计~~24250~~元/月；

宿舍、办公楼：~~5.7~~/平方米·月，共计~~2700~~元/月；

其它建筑：元/平方米·月，共计元/月；

水泥硬底空地：/平方米·月，共计元/月。

租赁物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元（含税）

（大写：）

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缴交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元），并支付首月租金（即元），两项合计人民币元。乙方应将该项转入前述甲方银行账户（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户名：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账号：）。

3、租金按月缴交。乙方于每月的10日为约定付款日，约定付款日前将当月租金转入甲方银行账户，缴费方式采用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银行代扣方式。

4、乙方可采用自行持有的银行账户作为代扣缴租账户（最多不超过2个账户），也可采用经第三方书面授权的第三方银行账户作为代扣缴租账户。由甲方与代扣缴租账户持有人签订《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行代扣委托协议》，约定委托扣款具体条款，《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行代扣委托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合同期满，在乙方付清租金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并依约定将租赁物完好交还给甲方后7天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

息退还乙方。

6、本租赁物为按整体和按现状出租，租赁物移交后实测面积与合同说明面积有出入的，合同租金不作调整，仍按合同约定租金交付租金。

第四条 租赁物移交

1、甲方于 2023 年 05 月 01 日前将租赁物交付给乙方使用。

2、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当共同到现场办理租赁物交付。乙方对租赁物状况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协商解决。租赁物交付后，乙方应当场签具《租赁物移交证明书》给甲方。乙方如不签具《租赁物移交证明书》或无故不接受移交，经甲方书面通知移交后，视为甲方已履行物业移交义务。

3、乙方确认事前和移交时已对租赁物状况充分了解，确认双方为按租赁物现状租赁。

4、租赁期满，甲乙双方没有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的，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拆除租赁物的固定装修。租赁物及其装修如有损坏，乙方应当负责维修或赔偿。如迟延清退租赁物的，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第五条 转租分租规定

1、未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部分

或全部转租（以下统称转租分租）他人。

2、乙方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但租赁期间改变转租分租方案的，须经甲方同意，双方草拟补充协议并报所在镇批准后实施。

3、乙方原未转租分租租赁物，但租赁期间因经营规模收缩等特殊情况，确需转租分租的，租期、租金、转租分租改建方案、转租分租新增租户数量等须经甲方同意，双方草拟补充协议并报所在镇批准后实施。

4、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的，转租分租合同必须交甲方审查和备案。

5、乙方转租分租的，不得向次承租人收取超过三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不得向次承租人跨月预收租金；水电费和其他费用必须按有关规定的统一收费标准与次承租人结算，不得随意调高收费价格，不得自立名目向次承租人滥收费用。

6、乙方转租分租的，乙方应当与次承租人共同向本合同甲方履行和承担本合同乙方的义务和责任；次承租人与乙方之间因租赁而发生的争议或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7、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的，转租分租合同只在甲乙双方合同履行期内有效。如因乙方原因致甲乙双方合同解除（中途终止）的，转租分租合同同时终止；次承租人因此遭

受损失的，由次承租人与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转租分租合同必须明确规定此项转租分租条件，方可转租分租。

第六条 租赁物的使用、维护、改（扩）建和装修

1、乙方应当合理使用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租赁用途。

2、乙方损坏租赁物的，要负责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租赁物的维护（含防水补漏）管理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检查租赁物。除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外，租赁物的维护管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4、电梯、消防设施的保养费、维修费、年检费等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电梯、消防设施的使用风险由乙方负责承担。同时电梯、消防的相关证件原件统一由甲方安全部门保管。

5、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防水补漏除外）问题，甲方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义务。

6、乙方认为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的，应采取适当措施防范损失并及时通知甲方。乙方未及时采取适当防范措施和通知甲方造成的扩大损失，由乙方承担。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动租赁物主体和承重结构或者扩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

失。乙方经所在镇（街道）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并改造的，转租分租的改造方案须经安监、消防、环保、住建等部门技术审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8、乙方经甲方同意加建的设施，其权属归甲方所有，合同期满、发生政府征地或甲方发展需要提前终止合约时，加建设施或加建设施的补偿归甲方所有。

9、乙方如需进行装饰装修的，须将项目清单、预算价格、工程图纸等资料报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合同期满后如发生政府征地或甲方发展需要提前终止合同时，甲方仅就经甲方同意的装饰装修进行补偿。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私自装饰装修的工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者有关装饰装修补偿归甲方所有。

10、合同期满或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时，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工程，未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可由乙方拆除，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拆除，否则须恢复原状给甲方。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对租赁物内的装饰装修或其他事项作任何赔偿或补偿。

11、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甲方不予赔偿。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甲乙双方约定按以下第（二）种方式由甲方进行赔偿：

第一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委托具法定资质资产评估机构

评估认定残值，甲方按评估机构认定的残值金额赔偿。

第二种：装修赔偿款=总装修款（以经甲方事先审核确认并合法有效有发票金额为准）÷租赁期×尚未履行的租赁期

12、如本合同提前解除（终止）的，乙方须于收到甲方收回租赁物通知45天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以装饰装修费补偿仍在评估或暂未收到补偿为由逾期搬离租赁物。逾期搬离租赁物的，甲方有权处置租赁物内的留存物品，并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第七条 消防安全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依法向消防机关办理消防申报（验收）手续，办领有关消防证照。乙方在租赁物通过消防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营业，否则，甲方有权制止乙方使用租赁物或对外营业。如租赁物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而被消防机关要求整改或处罚，或造成财产、人身损害的，由此产生的费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损失、甲方的损失、第三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当制定和严格执行消防安全制度和措施，签订并严格执行《消防安全责任书》，并按照乙方所经营行业的要求自行承担费用安装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及负责按消防部门的要

求办理消防验收，确保消防安全。

第八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检查乙方的租赁物使用、消防安全、缴交水电费和发放工人工资等情况，检查在乙方陪同下进行。

2、乙方如需办理相关证照（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消防合格证、房屋安全鉴定证等），或需根据经营不同行业按相关管理部门与法律法规规定补充办理相关证照的，甲方提供一切必要协助，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遵守本合同的前提下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的使用权，甲方对乙方在租赁物内守法经营活动不得进行干扰妨碍。

2、乙方必须依法经营，办齐工商、税务、消防、卫生等经营所需各项证照，依法纳税，不得无照经营。

3、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部门规定自觉加强消防、安保和安全生产措施，并对消防和其他一切事故的发生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必须遵守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环保义务，不得违规排放污染物质。乙方不得生产经营假冒伪劣产品，不得生产经营侵犯他人商标或其他权利的产品。

5、乙方在租赁期间应按时缴交租金、水电费。

6、乙方须遵守劳动法规，依法为员工购买工伤、养老、医

疗等社会保险，按时发放员工工资。乙方拖欠工人工资的，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构成犯罪的，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7、租赁期间，乙方所发生的水电费、工人工资和其他一切费用、债务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交付租赁物给乙方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月租金 0.3%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本合同在租赁期内收回租赁物的，甲方退还所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补偿 6 个月租金给乙方作为违约金，其它一切不再赔偿。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确定每月的 10 日为约定付款日，约定付款日后 20 天作为豁免期（含节假日），乙方逾期缴交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缴租金每日计收 0.3%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在租赁期内中途退租的，甲方无须向乙方退还所收的履约保证金；并补偿 3 个月租金给甲方作为违约金。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没收或追讨乙方履约保证金，追回乙方拖欠款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收回租赁物

通知 天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如逾期搬离租赁物的，甲方有权处置租赁物内的留存物品，并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1) 在本合同签订后以租赁物证照不齐、租赁物现状不符合要求、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合同效力等理由不按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约保证金(逾期30天以上)，或上述理由要求退租、终止合同、主张合同无效的；

(2) 未按时交付履约保证金；

(3) 拖欠甲方超过两个月租金；

(4) 有拖欠工人工资、水电费行为的；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租用租赁物的租赁用途；

(6) 未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将租赁物转租分租，或虽经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但租赁期间改变转租分租方案未经甲方同意并报镇审批的。

(7) 虽经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并改造，但转租分租改造方案未经安监、消防、环保、住建等部门技术审查的；

(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动租赁物主体和承重结构或扩建的；

(9) 未按时归还租赁物给甲方；

(10) 乙方或第三方在租赁物内从事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经营的项目或从事其他违法犯罪活动的；

(11)在租赁期间，乙方进入停业、歇业、破产、破产接管、清算、解散等程序导致欠租超过一个月的，但停业全面进行装修的情况除外。

(12)乙方损坏租赁物，或乙方的行为造成租赁物严重安全隐患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催告仍不改正的。

第十二条 缔约责任

1、本合同项下租赁物不提供房屋所有权证……等其它一切相关产权证明文件。

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之前，乙方已通过实地勘查、甲方信息披露和向桥头镇资产交易平台、城建、国土等部门核实，全面了解本合同项下租赁物基于历史原因仍没有办理完整房屋产权文件、报建资料、消防工程验收资料，乙方对此事实及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表示认可，并确认愿意按现状承租本合同项下租赁物。

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保证不以本合同项下租赁物没有办理完整产权证明文件或报建资料或消防工程验收证件为由主张合同无效或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要求甲方赔偿或补偿其对租赁物的装饰装修、增建扩建及其他方面的损失。乙方确认本条款为不可撤销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效力问题而失效。

2、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明晰《东莞市桥头镇保障金暂行规定》、《桥头镇预防和调处企业欠薪劳资纠纷暂行规定》等规定，并自愿严格执行。

3、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因政府政策、政府建设需要征用或拆除、改造（三旧改造）已租赁的物业，由此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互不承担责任。政府因以上行为给予的补偿，除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室内装修、设备搬迁费用归乙方所有外，其余全部归甲方所有。

5、因上述第3、4款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的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6、乙方租赁期满后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最后六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正式书面答复乙方。乙方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不通知甲方的，视为放弃续约。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租赁的，则应在合同期满前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7、一方违约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因追讨债权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办案费等。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租赁物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通知及送达方式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可采取当面送达、电子送达（包括电子邮箱、手机短信、微信、QQ等）或邮寄送达方式。

2、当面送达的，签收日为送达日；电子送达的，成功发送日为送达日；邮寄送达的，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文件无法送达对方（包括对方拒绝签收、无人签收，电子邮箱、手机号、微信号、QQ号变更或注销，对方提供邮寄地址错误或更换地址未通知另一方等情形），则双方同意以文件发出后的第三日为送达日。

3、双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如送达地址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对方，如因未及时告知导致无法收到文件、通知的，责任由变更方承担。双方确认该地址亦为法院送达诉讼材料收件地址：

①甲方收件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麻石路8号；

收件人：罗林发；电话：；电子邮箱：

QQ：；微信：

②乙方收件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西路8号；

收件人：禹华兵；电话：13823209158；电子邮箱：

QQ :

; 微信 :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事项

乙方在租赁期内自行投入的所有不动产，合同期满后或中途提前终止合同时全部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十六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委托扣款协议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签章）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2023年2月22日

签约地点：田新社区

加工厂负载情况及生产进度与品控措施

第一节 加工厂负载情况

主要经营幕墙门窗工程产品（包括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各种门窗产品、轻型钢结构等）、加工图深化及加工制造业务。是集产品研发、工程设计、幕墙制造、成品出口于一体的幕墙系统产品的专业制造商。

公司拥有 7 条专业单元式幕墙生产线和近 6000 m²的门窗生产车间等 9 条流水作业线，幕墙门窗综合年生产能力 120 万m²以上。

公司是以幕墙门窗产品加工制造为市场导向的专业化生产企业，以“质量第一，顾客至上”的基本经营理念和“让顾客有幸福感”的核心价值观为顾客提供优质服务，博浩是“中国制造 2025”战略下崛起的品牌企业。

第二节 生产进度

一、加工厂加工设备投入保证

加工设备

门窗原材料及半成品的加工精度和进度直接影响到现场施工的质量的工程总体进度，为此我司将为该工程配备一批精良的加工设备，以满足加工精度和施工进度的要求。

加工设备功能及参数

设备名称	设备图片	设备功能及参数
车间电动葫芦		功能：车间材料及设备吊运 参数：起重量 1T、1.5T、3T
电动吸盘		功能：车间玻璃及金属板块吊运 参数：起重量 1 吨

设备名称	设备图片	设备功能及参数
4 轴 CNC 加工中心		功能：铝型材数控加工 参数：最大加工长度为6500mm，宽度为400mm，高度为265mm。
3+2 轴 CNC 加工中心		功能：铝型材数控加工 参数：最大加工长度为6500mm，宽度为400mm，高度为265mm。
双头斜锥切割机		功能：型材数控切割 参数：最长切割长度为6000mm，工作台内摆角 22.5°，外摆角 140°，锯片摆动范围为 45° ~ 90°。
双头切割机		功能：型材数控切割 参数：最长切割长度为6000mm，切割角度为 45°、90°。
单头切割机		功能：型材数控切割 参数：连续切割 90° 角的自动送料切割机，最大送料长度为 1800mm，最短切割长度为 5mm。
端面铣床		功能：型材端部数控加工 参数：多数为 V 型及 90° 角，最大切割范围：物件宽度 140X140mm，物件高度 200mm。

设备名称	设备图片	设备功能及参数
组角机		<p>功能：型材组框加工</p> <p>参数：最高调整高度140mm，最高夹角压力70KN。</p>
气动多头群钻		<p>功能：型材数控钻孔</p> <p>参数：可同时钻出多个孔，加工型材最长为5000mm，高度为110mm，最多可同时加工42个孔。</p>
剪板机		<p>功能：薄金属板剪切加工</p> <p>参数：最大工作长度为4000mm，最大剪板厚度为4mm。</p>
折弯机		<p>功能：铝板数控弯折加工</p> <p>参数：最大工作压力为1000KN，最大工作长度为4000mm。</p>
全自动打胶机		<p>功能：结构胶注胶加工</p> <p>参数：注胶速度15m/min；中空玻璃厚度12-60mm；注胶深度16mm；中空玻璃最小190*330；中空玻璃最大尺寸1600*2500；</p>
气动打胶机		<p>功能：结构胶注胶加工</p> <p>参数：进行双组份混合胶注胶，方便快捷。</p>

设备名称	设备图片	设备功能及参数
玻璃清洗机		功能：玻璃面板清洗 参数：清洗玻璃最大规格为 3300 * 1800*20
空气压缩机		功能：启动设备气源提供 参数：最大供应气压为 12.75bar, 排气量为 45 升/秒。
车间转运架		功能：车间原材料及成品暂存和转运 参数：载重 500KG



二、加工工人投入保证

关于本项目加工技术人员的投入

针对本项目门窗材料的加工，我司拟安排两组人员进行，具体投入计划如下：（部分岗位技术人员我司已做替补，保证加工人员的投入）

单位	岗位名称	生产一线人员配置	生产二线人员配置	合计总人数
机加班	带班	1	1	2
	数控双头锯	4	4	8
	双头切割机	4	4	8
	加工中心	8	8	16
	多头钻	2	2	4
	多功能铣床	3	3	6
	自动下料机	2	2	4
	液压冲床	2	2	4
	锣榫机	2	2	4
	台钻	2	2	4
	攻丝	2	2	4
	钻床	2	2	4
	装配班	带班	1	1
穿胶条、抹胶		6	6	12
打胶、贴胶条、装玻璃		4	4	8
清洁		2	2	4
运输班	带班	1	1	2
	装车、卸车	6	6	12
总合计		56(人)	56(人)	11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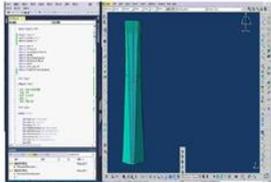
第三节 质量品控措施

一、编码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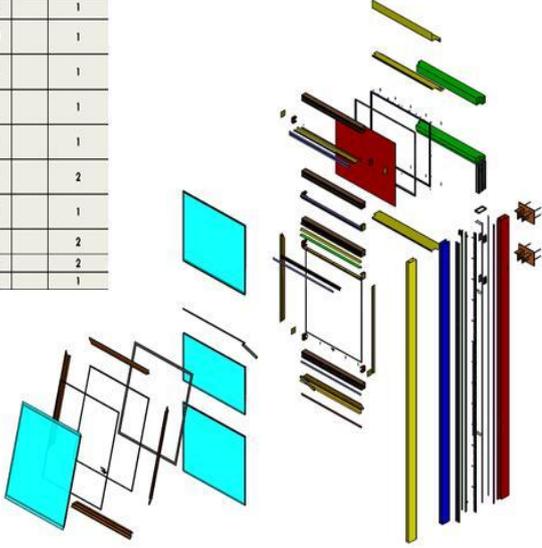
建立数据结构和数据标识，管理每个单元板块设计信息和定位参数，通过结构化数据建立唯一编号，下料、加工、包装、运输等信息。

项目编号	零件号	说明	材料	加工要求	重量	单方	数量
1	室内挂件-1-ASM				34.541		1
	铝包-玻璃幕墙挂件-1#-金属		铝包 <体厚度>		0.000		1
	铝合金幕墙立柱 (S2CW001)	幕墙幕墙挂件-1#	3.0205 [EN-AW 1200]		17.421		1
	铝合金幕墙横梁 (S2CW020)		3.0205 [EN-AW 1200]		3.738		1
	铝合金幕墙横梁 (S2CW007)		3.0205 [EN-AW 1200]		4.005		1
	铝合金幕墙横梁 (S2CW009)		3.0205 [EN-AW 1200]		3.849		1
	铝合金幕墙横梁 (S2CW029)		3.0205 [EN-AW 1200]		0.146		2
	铝合金幕墙横梁 (S2CW032)		3.0205 [EN-AW 1200]		0.517		1
	幕墙横梁 (S2CW032)		3.0205 [EN-AW 1200]		0.005		2
	EPDM密封胶条-1		铝包 <体厚度>		0.250		2
	EPDM密封胶条-2		铝包 <体厚度>		0.488		1

- 整体铝板数量, 类型, 面积
- 整体玻璃数量, 类型, 面积
- 曲面铝板数量, 面积
- 平面铝板数量, 面积
- 金属球数量, 类型
- 铝塑板数量, 面积
- 铝板支撑加工参数信息
- 石材数量以及尺寸
- 主龙骨加工参数信息



材料	数量	面积	重量
铝板	1	1.00	1.00
玻璃	1	1.00	1.00
铝塑板	1	1.00	1.00
金属球	1	1.00	1.00
主龙骨	1	1.00	1.00
副龙骨	1	1.00	1.00
密封胶条	1	1.00	1.00
挂件	1	1.00	1.00
横梁	1	1.00	1.00
立柱	1	1.00	1.00
预埋件	1	1.00	1.00
其他	1	1.00	1.00



二、加工清单

基于BIM数据模型的(BOM)清单量表管理,快速算量,高精度成本核算,有效进行项目成本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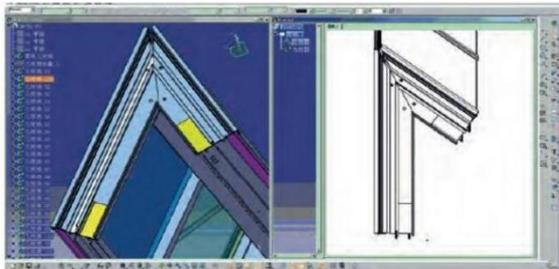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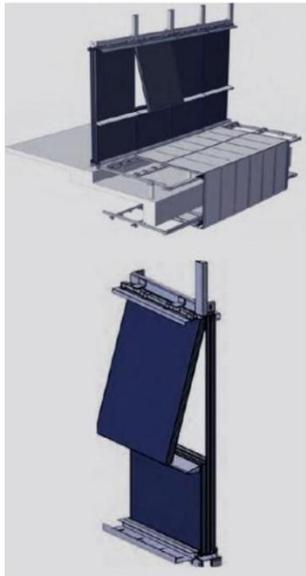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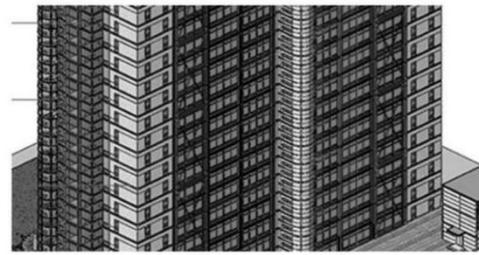


图3 三维模型生成二维加工图



宽	高	数量	面积
300	450	6	0.81
300	500	234	35.1
300	550	338	55.77
300	600	1098	197.64
300	650	11993	2338.635
300	700	1161	243.81
300	750	678	182.55
300	800	190	45.6
300	850	38	9.69
300	900	6	1.62
450	350	1	0.1575
450	400	1	0.18
450	450	16	3.24
450	500	239	53.775
450	550	337	83.4075
450	600	1235	333.45
450	650	12748	3728.79
450	700	1240	390.6
450	750	628	211.95
450	800	182	58.32
450	850	34	13.005
450	900	9	3.645
600	350	4	0.84
600	400	2	0.48
600	500	438	131.4
600	550	534	209.22
600	600	2384	851.04
600	650	24584	9704.76
600	700	2377	998.34
600	750	1306	587.7
600	800	333	159.84
600	850	65	33.15
600	900	10	5.4
		64809	20643.915
其它石材面积:			1682.902
石材加工折损率:			8-10%
石材总面积:			24559
石材厚度:			30mm

三、门窗生产各阶段质量保证措施

1. 设计与规划阶段

- (1) 需求分析：了解本项目门窗的要求，包括外观、材质、尺寸等。
- (2) 材料选择：根据项目需求和产品性能要求，选择合适的材料，如铝合金型材、玻璃等。
- (3) 结构设计：根据门窗的用途和安全性要求，确保产品的稳定性和耐久性。
- (4) 绘制加工图纸：根据设计要求，绘制详细的门窗加工图纸，包括尺寸、材料规格等。

2. 材料采购与准备阶段

- (1) 选择可靠的供应商：选择具有良好信誉和质量保证的供应商，确保所采购的材料符合标准要求。
- (2) 检验材料质量：对于每批到货的材料，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包括外观、尺寸、材质等。
- (3) 材料储存管理：对于不同类型的材料，采取适当的储存措施，防止受潮、变形等质量问题。

3. 加工阶段

- (1) 切割与开槽：根据门窗图纸要求，使用专业的切割设备进行切割和开槽。
- (2) 焊接与拼装：根据门窗结构要求，进行焊接和拼装工艺，确保门窗的稳定性和强度。
- (3) 表面处理：对门窗进行表面处理，如喷涂、阳极氧化等，提高产品的耐腐蚀性和美观度。
- (4) 安装与调试：将门窗安装到建造物上，并进行调试，确保门窗的开启、关闭和密封性能正常。

4. 质量控制阶段

在门窗生产的质量控制阶段，需要采取以下措施来确保产品质量：

- (1) 原材料检验：对于每批到货的材料，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确保符合标准要求。
- (2) 工艺控制：监控门窗加工和创造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如切割尺寸、焊接强度等。

(3) 检测与测试：对于成品门窗，进行全面的检测和测试，包括外观检查、尺寸测量、性能测试等。

(4) 过程记录：记录每一个生产过程的关键参数和结果，以便追溯和分析。

(5) 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和执行符合 ISO9001 等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质量管理的规范性和持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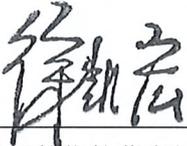
(6) 培训与技能提升：对生产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其技能水平和质量意识，确保操作规范和质量要求的达标。

(7) 设备维护与更新：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其正常运行和生产质量的稳定性。

七、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项目名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坪山区 G11330-8045 项目塔楼门窗幕墙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高新健置业开发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详细地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龙勤路与沙湖复兴路交汇处西北侧</p>
<p>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p>	<p>我司承诺：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八）款约定情形外，我司不予更换项目经理。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我司书面说明原因，并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p> <p>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八）款约定情形外，我司要求更换项目经理且经发包人同意，我司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 / 次。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我司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 / 次。</p> <p>发包人书面通知更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我司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 14 天内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发包人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我司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 28 天内进行更换。我司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或逾期未更换或更换人员仍不能达到发包人要求的，我司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同时我司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5 万元 / 人次。</p> <p>我司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我司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 人次。发包人书面通知我司更换不称职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我司逾期未更换或更换人员仍不能达到发包人要求的，我司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同时我司还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 / 人次。</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_____ 时间： _____</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p>

备注：（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信息打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5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徐凯宏	董事长	选举
黄悠	董事	选举
张炳来	总经理	聘任
张炳来	董事	选举
刘子莲	监事	委派

打印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3:2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 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 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设计咨询; 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与销售;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 建筑材料的销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雕塑壁画设计安装; 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 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咨询服务; 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 门窗制造加工; 消防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建筑石材加工; 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 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八、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高新健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徐凯宏
	身份证号	440301196804304117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徐凯宏出资 17056 万元，出资比 8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向萍出资 3120 万元，出资比 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624 万元，出资比 3%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备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信息打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5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徐凯宏	董事长	选举
黄悠	董事	选举
张炳来	总经理	聘任
张炳来	董事	选举
刘子莲	监事	委派

打印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3:2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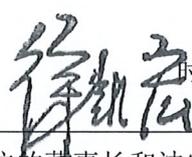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 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 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设计咨询; 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与销售;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 建筑材料的销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雕塑壁画设计安装; 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 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咨询服务; 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 门窗制造加工; 消防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建筑石材加工; 建筑装饰软装饰品的制作、安装;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 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九、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标段名称	坪山区 G11330-8045 项目塔楼门窗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高新健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龙勤路与沙湖复兴路交汇处西北侧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可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_____ 时间： _____</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p>

备注：（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信息打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25日8:51:5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徐凯宏	董事长	选举
黄悠	董事	选举
张炳来	总经理	聘任
张炳来	董事	选举
刘子莲	监事	委派

打印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3:2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 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 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 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设计咨询; 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与销售;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 建筑材料的销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雕塑壁画设计安装; 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 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咨询服务; 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 门窗制造加工; 消防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建筑石材加工; 建筑装饰软装饰品的制作、安装;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 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